

張獻忠七殺記

獻賊之入蜀也，分道屠戮，流血成川，當是時，自縉紳以至氓庶盡節者不可勝數。而閭中婦女，或閉戶自焚，或罵賊以死者，無算也。

蜀碧者：哭蜀也。所以弔忠魂烈魄於地下也。

丹稜彭遵泗著述

蜀碧

張獻忠三次入蜀屠戮記

憲琳尊足賜存

弟

黃斌敬贈

一九四七年

夏

成都

蜀者：哭蜀也。哭蜀者：所以著楊嗣昌之罪，而憫邵捷春之愚，以昭忠魂烈魄於地下也。蜀之險，甲天下；絕其要害，雖百萬可立挫焉。賊一入寇，秦良玉扼之；向非楊德奇瑜脫去，則賊亡之久矣。嗣昌委賊於蜀，夫人知之，而捷春不知也。將捷春之器離。守重慶之門戶，使賊得以出入縱橫而無所忌，此其在誰哉？故曰：哭蜀者：所以著楊嗣昌之罪，而憫邵捷春之愚也。

獻賊之三入蜀也，分道屠戮，流血成川，蜀之受禍極矣！當是時，自縉紳以至庶民，盡節者不可勝數。而閩中婦女或閉戶自焚，或罵賊以死者，無算也。戎馬倥傯，其事不必盡傳；傳者，又重由表述。筆之於書，使後之君子，得以考之，則死者可以無憾。故曰：哭蜀者：所以昭忠魂烈魄於地下也。

是者，余嘗論其大略，特未暇詳；今余弟馨泉，採擇成編，頗為詳悉，是固余之幸也。嗚呼！獨非有深繼積怒於賊也，而殘忍若此！天實為之耶？仰八事使然，是實是棄者，必將有嘆息江下而不能已者已。故曰：哭蜀者：哭蜀也。

樂齋彭端淑



3 2173 7623 9

蜀碧卷一

起戊辰止癸未

「戊辰」(崇正元年)

冬十有二月，陝西賊大起。陝西連歲火燬，平涼延安間，饑民相聚為盜，首亂者：王子順，苗美，張聖，姬三兒，王嘉允，黃虎，小紅狼，一文青，龍得水，混江龍，掠地虎，上天猴，闖王，孟良，劉六等，名目甚衆。督撫討之，久無成功。其後併小為大，率自成，張獻忠，虎視鷓鴣；秦，楚，豫，蜀之間，戰無堅陣，攻無堅城，肝腦塗中原，而明社屋矣！

丹稜學博何修云：天啓間，蜀大旱，遵義守令集黃冠禱雨。歸章者伏地隔日，及起，守詢之，云：「上帝召天下都城隍議事，章出甚遲」問議何事，云：「戰場始於陝西」。至崇正初年，秦中賊果起。(修，明季遵義人。)

1231

四川地大震。(是後不書四川，所紀皆蜀事也。)

【庚午】「辛未」【壬申】「癸酉」

秦蜀二境，擊柝相聞；賊既亂秦，蜀豈無知？而瞿塘，劍閣間，不聞修邊備；實軍儲；袖手以待賊入，何與？儻敵歲次，痛當事無遮雨之憂也。

【甲戌】

殺州母豬洞。銅鼓鳴，聲聞一晝夜。

二月，流賊張獻忠，始自楚犯蜀。獻忠陝西廣施人，本將家子。少時從軍，狙法，得總兵陳洪範赦免；刻耕種為洪範像，事之。其為賊也，與羅汝才同起。獻忠身長而瘦，面微黃，鬚一尺六寸，傑勁果俊，軍中稱為黃虎，又號八大王。二月，自鄖陽渡漢，狙襲陽，連陷紫陽，平利，白河等邑，遂入四川。

賊陷夔州府及大寧，大昌，開縣，新寧諸邑。賊自大昌，人皆走避。谷羅傑者，獨坐室中，正衣冠，閱書史；賊入，罵之，遇害。

賊犯梁山，邑人申書涂原擊走之。原以中書家居，賊至，集鄉勇，與戰，鏖鏖

開。夜大松巖山徑，而用竹索懸石飛擊之。又以毒矢射賊，中者見血立斃。賊悉入

巴州，爲川寇所據，去太平。有稽察止司乘良玉，將兵至蜀，蜀將劉漢臣，運長壽之米，順流濟師。賊知有備，不發兵，太平圍解。漢臣及按臣黨崇雅請用涂原，以蜀人治蜀兵，不許。

賊攻保寧，不下；走犯廣元，賊攻石梁之，遁。賊攻保寧，推官張一鵬，按臣劉宗祥，川北道夏時亨，甚謹守禦，不能下。走攻廣元，圍七晝夜，城上人斃石梁之，賊遂遁。

方賊犯壽陵，松滋，入歸巴齊山，州推官劉振纓，提施兵從戰香溪壩，平陽壩，斬獲殊衆。而楊正芳有金沙壩之捷，李卓有蓮花白溝二坪之捷，鄧珥有胡地冲之捷，許名威有仙女山之捷；當時川撫若靈石莖兵，力扼夔夔，不令得人，諸賊戮力，可望成功。迺施兵以援荆東，令之勿追；夔夔天險，無一敢誰何，此賊入蜀之始也。

「乙亥」 「丙子」

先是賊既退秦楚間，藩封數陷。蜀王泄泄然不知遠慮，成都令吳繼善痛哭於王之朝，以書諫曰：「高皇帝乘建藩輔，恭置儲錯，數年以來，踏命亡氏，失其國

家。此數王者，非真有敗德失道，見絕於天也。直以擁富貴之貴，進便安之計，為賊所利，而不思自全，此非殿下前車之鑒乎？今楚氛日惡，秦關失守；曹關，魏黃，（時姚黃賊初起）陸梁左右；殿下付之悠悠而不恤。夫全蜀之險，在邊不在腹。若設置成於夔門，劍閣，誠足自固。否則黃牛，白帝，亦屬難虞；黑水，陽平，更劣峻徑。適欲坐守門庭，誰為設險；不可解者一也。往者蘭會撲滅，獻賊逃遁；止以關兵力有虧，獻地利不習。今若荆襄撤其藩籬，秦隴寒其唇齒；揣量賊情，益無鱗忌，而欲援引前車，冀倖將來，不可解者二也。至於錦城之固，不及秦關；白水之險，寧踰湖漢？此可恃以無虞，彼何為而失守？且城如孤注，救援先窮；時及嚴冬，長驅尤易。累卵不足喻其危，厝火不足明其急。而猶專泄泄，以幸苟免；不可解者三也。為殿下計，宜召境內各官，諮議謀議。發帑金以贍成卒，散朽粟以慰饑民，出明禁以解廝養蒼頭，錫稽捕以免流離溝瘠。募民兵以守陞，結彙目以資援。政為內修，聲勢旁振；則可見危為安，轉禍為福。苟或不然，蜀事誠莫知所終矣！竊教殿下危之。王不能用。（吳，江南人，才辯闕達，有謀略，後殉於蜀。）

五十五

震
閏四月，雅州地震。馬湖四土司地震者二。敘州，建武，瀘州，越雋，皆同日

五月，聞賊李自成自秦州犯蜀，連陷南江，通江等邑，尋退去。（自成出身事見正史，此處從略。）

劍州大水。先一日，沿灘巨石數百，皆反覆無定。及水至，民登堦堂以避者免，餘俱漂沒，黃腸凶具，架屋櫛者纍纍。

九月，龍安地震。榮縣黃時太家地鳴聲聞半里。工科給事中吳宅英言於朝曰：「臣鄉以詔書徵發救關中者無已，壯丁死於瘡痍，老弱困於騷動，以此城邑空虛，關梁不戒。賊蹈瑕抵隙，連陷南江通江二邑。鎮臣侯良柱猶以賊遁為功，易視賊。占曰：「地震三兵。」又曰：「地鳴者；伏屍流血，災不徒設。」臣竊憂之。」

（宅英潼川人。）

十月丙寅，李自成由漢中趨攻廣元，總兵侯良柱戰死。李自成，混天星，過天星，以十月初三日破漢中之寧光州，分其軍為三：一由黃壩攻七盤關；一由黎樹口，麥坪入廣元；一由陽平關過寄岡坪，土門塔，向白水。侯良柱擊廣元，賊至力

戰，死於陣。賊結七十營於烏龍山下。（良柱陣亡，有屍無首，後削生前官職。）
賊陷昭化，知縣王時化死之。初五日，賊分兵守二郎關。初八日，從淺灘過河，破昭化，知縣王時化不屈死。

賊破劍州，知州徐尚卿及州人楊于鼎死之。先是初九日，賊攻劍門，州吏土塞石牛道，不得過；河屯江口。初十日疾趨攻劍州。城將破，知州徐尚卿召士民語之曰：「城不可守，吾惟有死耳，爾等避之！」衆不忍去。尚卿書：「城空不可守，仗節爲誰危。苟窺那無計，殊羞孤影隨！」數語，匿於懷。于鼎與尚卿共守城，城陷，尚卿自縊死。于鼎率子姪諸生令青等，督衆巷戰，奮臂擊賊；賊怒，支解以死，子姪皆被殺。（尚卿福建舉人。）

賊破梓潼。十二日，梓潼破，庠生趙節妻魏氏被執，給賊曰：「家有積金，

寤之江邊，願取以行。」賊善，同至園子潭，氏奮身投水死。

賊陷江油，執知縣馬宏源。賊破梓潼，三分其軍：一往綿州，一往鹽亭，一往江油。江油陷，知縣馬宏源被執，不死，尋提問。

賊攻潼行，諸生王舞及其妻趙氏死之。賊至綿州，彭明，安縣，襄江，潼

陽，漢州。聞風先潰。攻綿竹，執諸生王鐸及其妻龐氏，令之跪，鐸大罵不屈，殺之。復脅趙氏，氏亦大罵，賊又殺之。時賈生施奇才妻姜氏，避窟西山，聞賊逐，恐其辱也，拔一簪授婢曰：「吾不能逃，汝速去！萬一得生，汝主自北歸來，持此語之！我不敢為家門羞。」一囑畢，殺姜死。

賊焚新郪，越一日焚彭縣。

賊掠郫縣，主簿張應年死之。攻溫江，丞簿魏繁因逃。

賊破金堂，典史潘夢科死之。門亭一股賊，抄西充，折遂寧，趨涪川，直走

金堂，攻破之，夢科不屈死。自是重慶以下，皆戒嚴矣。

賊圍成都二十日。蜀王之墳棺刊焉。

冬十有二月，總督洪承疇，總兵曹變蛟，帥師援蜀，次於廣元。

初，巡撫王維章，以賊去而侯良柱與陸兵也，相齟齬；上書言之，襲廷深以為憂。維章守保寧，良柱守廣元。及廣元破，良柱戰沒，賊直逼成都，維章反在其下，不及接。按臣陳廷謨，雖徵總兵羅尚文集永遵，松茂之兵來援，又自以便宜乾，新按臣梁士濟已至，意可弛擔。有詔維章，良柱，俱落職，嚴罪自贖；廷謨降

三級。蓋不知良柱之死也。時輔臣魏宇亮宗人，藏於綿竹，告家難，上逮治維章，以傳宗龍代之。

〔戊寅〕

春正月，洪承疇大敗譚賊於梓潼，賊遂走陝西。

是役也，賊陷州縣三十六，蜀創甚。

夏六月，秦寇再入蜀。寇由陽平，白水再入蜀，巡撫傅宗龍以滇兵二千，與

蜀帥羅尙文謀戰守，卻之。

〔己卯〕

保寧天鼓鳴。時成都京嶽廟王帝像，自動不止。

夏五月，以參政邵捷禔撫蜀。（代傅宗龍也。）

秋八月，大學士楊嗣昌督師討賊。先是十一年夏四月，張獻忠偽降於穀城。

理臣熊文燦責賂黃金歸鼻千，珠琲數斗，他貨累萬，受其降。及是年五月，獻忠

復叛，攻殺知縣阮之錕，漢東大擾。上命閩部楊嗣昌督師討之。賜上方劍，宴於

臺後殿，上手觴嗣昌三爵。賜以詩云：一盤梅今暫作干城，上將賊賊緬柳營。一

寇氛從此盡，邊期教養遂民生。一書用黃色金龍為號，後署云：一賜督師補蜀

昌。一

張獻忠竊蜀，官軍敗績於湯家霸。先是左良玉經嶺山敗，（在七月）獻忠謀入秦。秦督鄭崇儉，率副將張應元，汪之鳳，賀人龍，李國奇振興安。賊犯興山、太平等縣，屯於永寧關，大巴山，分水嶺，秦蜀之交界。又從義溪走馬洞，沙子嶺，以闕合江；從鹿耳坡，高竹坪，以闕大寧。蜀撫邵捷春遣其兵二千人，同副將王之綸，方國安，分地拒險。八月，官軍敗績於湯家霸。之給方戰不支，都司何明沒於陣，裨將多傷。

九月，方國安部將岳宗文，譚鏞，破賊於三尖峯。

時又破之於黑水河。張獻忠，羅汝才分其軍，自白水之碧魚口入秦家坡入楚。

冬十有二月，流賊羅汝才犯蜀。（汝才綽號曹操。先豫中童謠云：

臺，曹操今再來。一汝才因假以為號）。

〔庚辰〕

春，空川地鳴。

夏五月，石碓女士秦良玉，大破羅汝才於夔州。汝才入巫山，為良玉所扼，遂犯夔州；良玉師至，遁去。已而邀之馬家寨，斬首六百級。又追敗於留馬垣，斬其魁東山虎；復合他將大敗之於譚家坪北平。又破之仙寺嶺，淹汝才大纛，擒其渠副場天等六人，賊走大寧。

六月，安岳紅雨，着物俱赤色。

秋七月，督師楊嗣昌駐師彝陵。時張獻忠敗於瑪瑙山，遣間說左良玉曰：「獻忠在，故公見重。」良玉迺圍而不攻。賊得與山民鹽市芻米酪，收績卒，養疾傷。久之，自輿房走白羊山，西合羅汝才，悉銳來攻夔州，官兵大潰。楚將張應元中流矢，突圍走；參將汪之鳳等戰死。嗣昌在襄陽聞之，迺遣師彝陵。

嗣昌虛恢自用，又煩瑣無大略。軍行必自裁進止，千望符報，勸失機宜。其從彝陵也，借幕士飲酒賦詩，一月不進。取華嚴第四卷，謂可喧惶已早，公然下教鄰邑，且以上聞。朝士聞而嘆曰：「文書將其敗乎！擁百萬之衆，戎服講經，其已疲甚，將何以戰？」嗣昌楚人，不欲賊一騎蕞蕞。其初至軍，即謀以獨函賊，謂：「

蜀地險遠，極邊則松潘諸蠻。吾藉將士力，蹙賊而致之蜀。蜀能守則守，不能守，秦漢萬松雅之間以陷賊。秦兵斷後道，臨白水；漢兵屯曲靖，扼白石江；我率大兵掩擊其後，驅入松潘諸蠻中，可制賊死命。」又恐蜀之門戶堅，反而決鬪，凡蜀兵之強者，輒調之以飾他備。巡撫邵捷春嚴下，止募卒二萬，守重慶。捷春憤曰：「令甲失一城，巡撫坐；今以蜀委賊，是督師殺我也。」爭之，不能得。

時關昌久下獄曰：「賊東走大寧，大昌，由夔陵下荆襄者，我當之；西走紫興，房竹，入秦者，左良玉當之；伺四川，走夔門，邵捷春當之。」又令蜀撫秦兩省界中三十二隘口，專守夔門。用楚大兵從房竹逼賊於大寧，大昌，勢如圓盤，點滴不漏。捷春意其以失地相害也，堅守各隘。會陝將覃思岱，楊廷選者，不相能，思岱陰中茂選，捷春不察，立召茂選斬之，即以兵屬思岱。一軍皆怨，相率去，賊遂從此隘入，諸隘駭散。賊直斬夔關，從白馬渡過江，達壁州，西襲，縣及蓬縣矣。（見研齋文集）。

巡撫邵捷春移秦良玉兵至重慶。時知縣州陞遷之罷官歸，捷春遣往按行營壘。過秦，秦壘帝佩劍，左右男女十餘人。然能制其下，視劍將加肅。為陸置酒，歌

曰：「邵公不知兵；吾一婦人，受國恩，應死，所恨與邵同死耳！」之選請其故。
良玉曰：「邵公移其自近，去其所駐重慶三四十里；而遣張令守黃泥窪，固已失地利矣。賊在歸巫萬山之上，條敵吾營，遣騎建甌而上；張令破，次及我，尙能救重慶之急乎？且閣部驅賊入蜀，無知愚皆知之。不及此時爭山奪險，令賊毋敢即我；而坐以設防，此覆軍之道也。」

九月，張獻忠陷大昌，總兵張冷死之。捷春收兵扼梁山。先是萬元吉駐巫山，邵捷春駐大昌，相聲援。捷春用其將鄧應先之言，以大昌之上中下馬渡，水淺地平，難持久。迺掘水築之觀音巖爲第一，少瑕。又巖，三黃嶺磨子巖，魚河洞，下涌諸處，各分兵三四百人以守。元吉以寡劣力弱爲憂。賊以九月先突觀音巖，三黃嶺，竄下馬渡無備，破之。元吉急徵諸將，遣之於譚家嶺七簪坎乾溪；而張奏凱以專兵屯淨壁，捷春用羅洪政，沈應龍二將兵助之。已而獻忠從竹園坪突過淨壁，進屯開縣。嗣昌聞蜀兵潰，取觀音巖守將鄧仲光，斬以殉。

是時張令中流矢死，石砭軍亦覆沒。令故奢崇明降將，年七十餘，能馬上用五右弩，中必貫革，忠勇善戰，軍中號神弩將，捷春倚之。然性輕敵，時有賊策一騎

於山，呼其壘曰：「誰是張將軍？」令易之，躍馬出，賊曰：「若善弩，今用相報。」發矢中項以歿。

良玉兵既敗，單騎見捷春曰：「事急矣！盡發吾溪澗之卒，可二萬。我自領其半，坐鎮之官，足破賊。土官家調兵，用一箸一帚者最急。箸以能發者畢至，帚則掃境盡出也。」捷春見嗣昌至己不相能，而獨無見糧，嗣昌之人詎可信？遂謝良玉言不用，自收其兵扼梁山。

時有降賊自請於捷春曰：「某降^走賊^竹，可於不用，有疑我心乎？」邵曰：「軍機大事，汝新從賊來，固不能無疑。」賊曰：「吾從賊久，恨失身，欲圖報國；公疑則速殺我，否則當早用吾計！今賊大衆既疲，乘饑可滅。倘有他賊以軍糧接濟者，雖百萬衆，無能破之矣。」捷春從之。賊盛言諸賊山中可奪金銀處，以動將士。而道上所遇，皆餓殍無人色，其死者剖其腹，盡草樹皮。謂可信，迺盡新募軍者二萬人深入，皆覆沒焉。

捷春退屯蘇州。羅汝才既與張獻忠合，獻忠以梁山河水深，不得渡，謀於汝才曰：「達州河淺，不如自開縣西走，復東向而趨達州。」是時方國安招集殘兵，

保遠之郊，獻至，不敢爭；賊遂渡河，長驅深入，捷春退屯縣州，扼涪江。

賊趨漢中，趙光遠，賀人龍，拒之，復走巴西。春以敵據涪江，賊聞，疾走

劍州，越廣元，將從間道趨漢中。趙光遠，賀人龍，拒之於陽平，百丈二關，不能

進。迺踰昭化復走巴西。張應元合楚蜀兵，邀之於梓潼，戰小利。賊反關破岷，蜀

將曹志耀，王光啓，張世福力戰卻之，降將張一川等陣亡；涪江軍聞之，遂潰。

賊屠縣州。捷春歸成郡。賊從縣趨攻內江，內江有土司家將毛文者，設守。

賊至，文與戰，大敗於東瓜崖，殺其渠魁曰魯四。賊因偃旗鼓，疾走成郡。成郡城

龜形，其下皆礮石，惟北角樓用土填鑿，少瑕。賊夜至，穴城數處，將穿矣；城中

出養下糧者，與之戰，賊大敗，殺其卒萬人，迺遁。

冬十月，參差突入玉井。占曰：一虎狼暴害。其時賊方蹂躪四川，蓋其應

也。

十一月，遠郡捷春諡死。嗣昌先以大昌失事，糾捷春罪，用監軍道廖大亨代

之。捷春為人濟謹，有惠政，士民哭送者載道，舟不得行。賊遂散竄，蜀王欲赦

，不獲。

楊嗣春遣軍駐重慶。嗣昌幕下評事元吉，嬰土於保寧，用猛如虎為正總，張應元副之，令率其軍趨蘇州，諸將分屯要害。而元吉自間道走射洪，退蓬溪，以待賊，時賊屯安岳周里場，知官軍至，皆遁。如虎選騎逐賊，元吉與應元營安岳城下，以壽賊歸路。是月也，賊縱掠什邡，縣竹，安縣，德陽，金堂，所至空城而遁。復由水道下簡資。嗣昌徵諸將合擊，皆退縮，賊遂陷榮昌，永川。

十二月，賊陷瀘州，知州蘇環死之。瓊江南進士，城破，正衣冠，向闕拜泣，坐殿上；賊至，不屈死。

時嗣昌在重慶，下令赦汝才罪，降者授官，有捨軀獻忠者，賞萬金，爵通侯。次日，堂身樹插，欄題有斬關部頭來者，賞銀三錢。嗣昌瞠視嚙吐，疑左右皆賊，勒三日進兵。會雨霖，道斷，再戒期視師。三檄贊人龍，不至。

初，嗣昌愛左良玉跋扈，私許賀。代左為平賊將軍。已而良玉有瑪瑙山之捷，請賀且需後命。良玉聞之，不說，二將以是怨望。元吉進曰：「軍心未一，不可戰。」盡令前軍踵賊，後軍為繼，中軍從間道出梓潼，扼歸路，以徐候濟師，此萬全策也。嗣昌有異色，曰：「一院易與耳，焉用分兵示我耶？」

州城三隅，形銳而臨江，止立石站一踞，可北走。元吉請以大軍直圍搆其老巢，伏兵榜塞玉蟾寺，蹙賊老窠永川，逆而擊之，可以盡殲。已而抵立石，賊營先移，秦師屯小市廟，隔水而陣。賊渡南溪，秦兵縱之，遂越成都，走漢州，德陽。元吉單騎至藉田鋪。賊渡縣河，入巴州。

嗣昌既詘，監軍謀不用，將以明年正月，自統舟師赴雲陽。檄三軍陸行，疾趨追賊，毋令他佚。諸將酒盡，從州躡賊後，反而東走，諸路盡空，不可復遏。於是自巴抵遂，及於新開。

〔辛巳〕

春，正月己丑，總兵猛如虎追賊及開縣之黃陵城，敗績，參將劉士杰等死之。官兵追賊至黃陵，日晡雨作。參將劉士杰環甲持矛，權陷賊陣，賊衆披靡，後軍無繼者，賊密抽騎，越竹箐中，乘高大平馳下，士杰及遊擊郭開，猛如虎之子先捷，力戰皆死。如虎率牙兵鏖拒，中軍馬智挾之，衝突潰圍走，囊得盡失。嗣昌在雲陽，聞敗，頓足嘆曰：吾不用萬監軍之言，以至於此！一賊遂東下。

竇元吉永川之議也，猛如虎先行，詢鄉導，無一人應者。元吉經騎至城中，獲

丞簿一二人，縣令戴堯雲已先期遁。及諸將會議於瀘，中軍陳可立擁羶牛頭山，餽倡樂以觀門。元吉令之赴賊，背道馳去。加虎所將蜀國兵，止六百騎，餘皆平賊鎮兵。平賊鎮左良玉，驕悍不法，流言云：「想殺我左鎮，跑殺我狂鎮。」蓋諸軍隨良玉優游不戰，而如虎逐賊，日馳風雪中，不樂也。未幾，大噪西歸。易曰：「師出以律，臧否凶。」嗣昌之軍律如此，宜其凶終也。

元吉以嗣昌薦，起自廢官，欲乘時會以立功名。當自保寧趨達州時，賊燒絕驛道，七百里不見烟火，單騎崎嶇銑。至江，舍騎放舟，始及大軍。故一見督師，即請分兵以爲後距，開縣之敗，元吉親至戰處，爲文以祭陣亡將士劉士杰等，哀動三軍。在夔門，收召殘卒。登白帝以望賊騎，歷歷在山谷間，我師川湖諸將，反出其後，無一人禦之者。不覺撫髀流涕，而痛昔日吾謀之不用也。

三月，楊嗣昌至荊州之沙市，自殺。嗣昌引兵歸楚，傳箭召潰卒，順流東下。而賊已席卷出川，率輕騎，一日夜馳三百里。殺督師使者於道，取兵符，馳呼襄陽城門，入之。夜半從中起，城遂陷。獻忠縛襄王崇堂下，屬之酒，曰：「吾欲斷嗣昌頭，嗣昌在遠，今借王頭，俾嗣昌以陷藩伏法。王努力盡此酒！」遂害之。嗣

自差憤，抵荊州沙市之徐家園，伏毒以死。

〔壬午〕

夏，達州城濠水盡變為血，城中井鳴。又劍州民家，有瀆血汚其門，據中數萬戶皆同。

冬十月，松潘兵變。松潘邊兵，以糈餉不給，聚衆數萬為亂。巡撫陳士奇以禍福諭之，衆遂定。

〔癸未〕

蜀 大足縣李結實如刀豆，川南李生黃瓜。占云：「李生黃瓜，民皆無家。此蠶之弗也。」時民家有貯米箕中者，粒粒躍出，傾刻布地。

又梓潼縣龍江寺僧，晨起汲水，見霞光燭天。潛伺之。少頃，有鱗浮出澄水。履時乃隱。未幾，獻逆入。

蜀碧卷二

蜀

卷

二

起甲申止本年十二月

「甲申」(是年三月十九日關賊李自成陷京師懷宗殉社稷五月我大清世祖章皇帝建鼎

藏都，是為順治元年，是歲八月，獻賊陷蜀。)

春正月，日赤。日中有赤氣數道，下寬上銳，自東指西，又日月無光，赤如

血。仰視北斗，皆不復見。

大星出西方，芒燄閃爍不定，至獻賊滅後乃隱。

彭縣白鹿山裂。

張獻忠復自楚寇蜀，正月，夔府陷。先是崇正十六年，獻忠破江西，廣東諸

郡縣，再入岳州。或有進策東下取吳越者，獻忠以左良玉駐武昌，忌之，乃決議入

蜀，時蜀撫陳士奇性率傲，無他籌略，祇勅候代，軍不放糧，十三隘口無分遣者。

賊至梅子坡山而餓，以無兵，飲入之。秦良玉馳援，衆寡不敵，潰。正月，招募

賊入萬縣，貢生吳獻棄被執，不屈死。獻棄被執，強以為參軍，不受。賊怒，斷臂解腕而死。其子之英痛父，亦被殺焉。

時賊攻梁山，邑人高宗舟副榜率鄉勇。守北門，城陷，疾歸家令妻孥皆自盡，作書付僕，使間道達父所，而身統家奴二十餘人巷或，被重傷死，奴輩從之。又執庠生古元直妻譚氏，氏大罵，觸階而死。賊掩其屍而去。

賊屯萬縣。江灘水漲，賊不得上，留屯者三關月。民皆逃避，賊誘以降者不殺，既出悉驅之入水。

夏四月，參將會美敗賊於忠州。賊至忠州，英率水師迎之。用火攻，燒其舟百餘艘，賊死以千計。及英等還守涪州，賊悉秦秦屯忠州葫蘆壩。

參將會英及守道劉麟長，與賊戰於涪州，敗績。賊徒健鬥者十餘萬，負載者倍之。營橫陣四十里，左步右騎，翼舟而上。時英與麟長守涪州水路，趙榮貴守梁山陞路。賊至，榮貴望風先遁；英接戰而敗，退至五里梁州關。賊追及，斬傷其類。英手殺數人，賊而免，與長麟走川南。

六月二十日，賊陷東麓，瑞王常浩及巡撫陳士奇以下各官，死之。重慶下流

四十里曰銅鑼峽，上江要路，士奇宿重兵以守。六月八日，賊忠入碛，分舟師沂流

犯峽；而日則登山疾馳一百五十里，破江津，掠其糧順流而下。十七日，李佛圖關

。賊得關，峽反出其下，兵士驚擾，不能支。遂陷。賊數十萬至城下，士奇等日夜

登陣，衣不解帶，以火灌賊破賊，死無數。於是賊發民黨囚其，負以穴城，而從

大破為火攻。至二十日夜，黑雲四布，賊於城角藏火藥數十筒。晨起，以火箭擊射

藥處，火發地裂，城遂陷。王與各官俱遇害。

瑞王常浩，神宗第五子。先自漢中奔蜀，關南遺孽百羽與之俱，隨西士大夫多

挈妻子以從王，來駐重慶。城陷殺執時，天無雲而雷。賊曰：「若長雷者，釋之。

」已而王不免。王好佛，不近女色，丞暨以下皆化之。吳民有歸瑞而繼者，無行費

，必厚給費，使早歸。其死也，乘白氣冉冉而逝，人謂之「兵解」。

陳士奇字平人。漳浦人，閩之能文家也。王啓進士。崇正十五年來撫川，緣劾

候代。賊既入夔，將吏請公曰：「卸事撫軍，可去矣！」公曰：「賊自我入川來

，我未，何以對君父？義與封疆共存亡耳。」城陷，與關南兵備副使陳繡，知府王

行儉，巴縣知縣王錫，指揮顧景俱死。行儉字贊行，江南宜興進士。賊縛於廣武場，大罵不絕，賊樹之。錫字古田，江西新建進士。被執，慷慨激烈，與士奇備受五毒，斃死。景聞賊陷，入王府，以己所乘馬乘王，鞭而走，遇賊，呼曰：「賊軍殺我，無犯帝子！」賊狀王，景死之。自瑞王以下，死者萬人。是日，天大雷電，蒼晦。獻怒，架飛礮回天擊之，天為之霧。

按：鄧鄴林明雋作三忠傳，蓋士奇、行儉及錫也。而巴人劉道開，有列傳行儉。賊斷軍士臂三萬七千餘人。時重慶軍士尚存三萬七千餘人，賊盡斷其臂而縱之。

賊分兵攻合州，諸生蓋克治起兵拒戰，死之。重慶既陷，賊即分兵掠合州，克治領家貲，募勇壯殺賊。賊大至，退於長安坪，與戰不勝，退於銅甲。誘以爵位，不動。相守月餘，賊鑿山梯，舉火熏之。凡三千人感克治風義，至死無二變心者，時比田橫云。入永川，邑人蔣世鏞募勇二百人，櫻城固守。後與賊戰於東門，被執，勸之降，瞠目大呼曰：「速殺我，不降也。」賊寸磔之。邑孝廉梁士驥遇賊，執之行，欲授以官，大怒，罵賊被殺。

秋，八月初九日，賊攻成都，陷之。成都王至澗，太平王至祿，巡撫龍文光，

總按劉之渤，及唐文武官俱死。賊大殺三日。
賊自重慶趨成都，一路州縣望風瓦解，烽火數百里不絕，成都大震。蜀王謀還於漢，按臣劉之渤力持不可。內江王不聽，與之爭，王以六月十三日成行。守門卒洵洵亂，輜重婦女有被掠者，王適止。之渤與監紀同知方堯相等，請王出財貨募死士，向東殺賊，王以祖制為辭。於是城中一日數驚，火藥局災，雷震宮殿，大雨雹。王懼，方出財帛募，三日，人無應之者，而賊從資簡至矣。是時新撫龍文光，總兵劉佳印，率三千兵自川北入援，謀守禦。而王宗大姓，逸去者半。賊薄城下，佳印出戰，敗還。文光見濠洞，急遣縣令趙嘉輝，決滌江大堰以益之。時賊穴城，實以火藥，又列大木長數丈者合之，纏以帛，貯藥向城樓。之渤等厲衆奮擊，賊卻二三里。未幾，雨大作，雷電交加，守陣者不能立。賊縱火攻城，穴西北墮，以大礮擊之，錦江樓崩，木石飛空蔽天，賊蜂擁而入。城破，王率嬪妃沈於宮中八角井，太平王至澗從焉。文光等俱殉難。賊大殺三日。

成都王至澗，蜀王奉銓長子，萬曆四十三年嗣。城陷，自沈於井，鄧妃隨王，

人秦馨等相繼從死。(志云：王先數日赴社稷壇并側，開城入，殺之。與此少異。)

初，高皇諸子，蜀獻王好學，帝呼為蜀秀才。妙選名儒侍講，繕寫贖贖，圖書甚富。而世傳獻王得鴻寶書於內府，子孫善黃白治化，然皆積不用。至陷藩亦能作黃金，因恃其都為天險。而蜀士大夫以消惡地偏，無復多憂。迨五月，審知國信：七月，傳賊將至。城中人震恐，每夜呼曰：「闖至矣！」明日，又呼曰：「賊至矣！」王不知所為，謀以宮人逃於荒。富家亦從擊以出。以劉之勸持之，不果。蜀世有共德，王驍貴王。特以祖宗之制：不與兵，不與民事。故諍餉勿聽；請召募弗聽；賊據城下，始出金購兵，而人莫應。二百七十年富庶之藩封，喪於賊手矣。哀哉！

太平王至涼，嗣王奉銓第四子，萬歷四十四年封。隴居成都，賊入，同蜀王投井死(或云內江王，非。)

龍文光，柳州進士。以川北道撫撫四川，駐節顯慶。聞賊趨成都，星馳赴省，圍拒守。城破，投浣花溪死。

劉之瀚字初長，廣雅進士。以御史巡按四川，與文光謀守城。後執，賊以同鄉欲用之。之瀚大罵曰：「死賊！我嘗從汝耶？」賊縛於城門外，貫三射之，少不屈。臨死，厲聲曰：「寧少副我一刀，少殺一百！」賊驚，屍。一時從死者。按察副使張繼孟，守西道。其亦，建昌兵備僉事劉士斗，監紀同知方堯相，成都冷吳繼善，華陽令沈雲祚，陣亡。會寇嘉輝，授以（失名）長史鄧安民。

劉士斗番禺人，以進士任成都推官，之瀚薦為建昌兵備僉事。賊將入，之瀚趨之行，士斗曰：「安危死生同此耳。」遂陷，死之。堯相字紹虞，黃岡人。兵餉不繼，與巡按請於蜀藩，不允。遂搜王府，以誣起；次日被執，受害於萬里橋。其絕命詩云：「時危節見古今同，取義成仁且盡忠；江水茫茫願借力，此心飄蕩起團風！」（方家有團風，故云。）繼善江南人，賊未至，上書嘉州勸其出餉募兵，疊疊數百言，極痛切，王不用。城破，國家三十六人，同日死難。雲祚字子凌，太倉人，城陷，與之瀚，士斗俱幽於太監寺，絕粒半月不死。賊酋之食，驟降，雲祚躍起大罵云：「吾欲食賊肉耳！豈食賊粟哉。」與二劉同遇害。有幼子苟壽，方五歲，衣入匿之山中，得免，越二十年始歸。嘉祥浙江監生，令牌縣北賊

賊，深淵，文光令決都江堰以益之。水甫至，城陷；嘉燾還，遇賊駐之，赴水死。其子慶麒日漸走萬里，求父屍，三年不獲。遇樵夫，慶泰告以死處，為洗口，招魂壘土葬焉。何教授當城破時，坐明倫堂，鳴鼓募諸生，不至，夫婦自縊。

武臣死者：劉佳印，佳印川北總兵，賊走成都，與撫臣文光率三千兵赴援，比至，賊薄城，出戰，敗還。同文光赴浣花潭死。總兵張奏，亂葦江人，守東門，城陷，死。敘兩徽世襲指揮同知魯印昌；鎮守成都合州人羅大爵；山東人劉鑾；雅州指揮阮士奇，撫標參軍徐明蛟；都司俞書李之珍；或以陷陣死，或以巷戰死。

鄉宦士女殉難者：原任順天府治縣莊祖詔，同弟任按察司祖詒。祖詒嘗賊入，整衣冠端坐於堂，大罵賊，遇害。原任東流知縣乾曰貞，賊入城，曰貞拒之，用磚鏑一賊而死。明經邱之坊及子庠士祖福，居鄉，賊遣人招之。之坊臥於床曰：「吾愛國恩已久，更知誰耶？」擲磚擊賊，不食死。賊執祖福，叱之跪，祖福曰：「朝庭士子，豈為賊屈乎？」大罵而死。諸生王鳴珂、孫氏被執，城陷之，長罵曰：「名家婦，肯辱身從汝！」賊怒，殺之。（以上成都縣人。）

致仕大興寺正王象乾，城陷，醫醫投井，以身應賊避害。原任宣化府同知王履享發執，至新稿投江死。生員何繼皋，以偽官楊允升迫諸生應考，大罵自刎死。（三人華陽人。）

聞蜀藩殉國死者：原任給事中吳宇英，原任工部主事蔡如薰，舉人江騰龍。

（俱潼川人。）

不就賊死者：內江張於廉，以彭澤令致仕歸，賊迫就偽職；不從，與妻鍾氏同罵賊死。安縣明經趙鴻偉，子進士昱，賊召入監，不應。全家罹害。安縣監生李資生，宣大總督鑑之子也。賊逼入監，生嘆曰：「吾為大日子，肯屈賊乎？」以死自誓。妻袁氏年二十三，願從夫死，並自經。新繁諸生費錫世者，與賊將有舊；賊將欲薦而官之，堅辭，為賊所殺。資陽諸生劉宏芳，為賊所得，持扇行歌於道，至西門，從容投石橋潭死。大學士綿州劉宇亮子裔盛，從賊，授之官，使回綿移家。其妻王氏曰：「賊之官汝固可作，賊之妻我斷不為。」自縊死。什邡明經李愛芳二女，適宗室朱氏弟兄。城陷，二朱已先期出；賊大搜藩宗，二朱知不免，投水死。李氏姊妹相謂曰：「夫死安歸？」聯袂溺於江。漢州諸生陳雲龍，

賊據，欲授以官，不從，死之。

賊略崇慶州，知州王勵精死之。勵精陝西蒲城人，賊破城都，州人聞風先避。其僕勸之去，勵精不可；具朝服北面拜，復西向如禮。從容於甬壁書文山一孔曰成仁一數語。齊罷，登樓，以利刃縛柱，而露其鋒。貯火藥於樓下，危坐以俟。及報賊騎渡江，繼火藥發，觸刃貫胸以死。賊壯其節，斂葬之。至今所書，雨洗風變，墨痕不滅。

賊入新津，貢生王源長及妻徐氏死之。源長邑人，崇正間拔貢。獻至，揭一碑於室，云：「存心正大光明，夜可焚香告上帝；立身忠孝廉節，日將披赤率明君。」為賊所執，不屈死。妻徐氏從之。有袁氏者，諸生藍燦妻；燦死於賊，氏聞自經。

賊略漢州。舉人江禹澤妻陶氏，被執不辱；同兒媳張氏，攜手罵賊，引頸就刀。時陶氏婦聞賊逼近，將衣服週身縫固，投井死。賊退數日，出其屍，顏色如生。

賊略彭縣，士民視不傳，魯城墮等死之。不傳邑諸生，孫可望至彭，不傳負

母逃遁焚家場。賊追及，欲殺其母，求以己代，不許；遂大罵，母子罹害。劉昌

祚亦邑諸生，匿山中，被執，不屈死。魯城隍失其名，城隍其綽號也。賊執至成

都，大罵，割其舌，噴血奮罵。賊怒，寸磔死。有業醫徐履端者，賊至，脫衣履

置觀音岸上，赴水死。劉時雨妻黃氏，縋七歲子避賊于雷打廟；賊至，脅以兵，

不從，殺之。邑趙姓妻官氏，虜遠人。賊陷縣，氏先將數女縋死，後自縋。入

什邡邑人顧存恣妻賈氏，焚其室，借媳縋死火中。

賊陷綿竹，邑人楊國柱巷戰死。典史卜大經自縋。國柱，賈生可賈子也。先

是歲正庚辰，獻逆寇可賢，挾之曰：「汝子國柱守城，召之降則免。」可賢佯諾。

國柱，語其子曰：「賊不滿千，汝第堅守，勿以我為念。」賊忿殺之，攻城不克，

至是城陷。國柱率士民數萬與賊巷戰，力竭，罵賊死。大經偕其僕縋死廳中。時

邑諸生陶修吉，同妻龐氏被縛。至中途，龐氏罵賊曰：「我願往，奚縛為？」賊嘉

之，夫婦俱投崖死。諸牛欄兵澤，劉氏，當賊攻城，嘆曰：「死之遲早，到底不

免，此身豈可受辱？」抱幼女投井死。邑民文仕舉夫妻同執，賊見其妻勾氏美重

，逼之；氏大罵，賊環碎其衣，罵愈厲，賊怒，支解之。其夫乘間亡去。諸生楊

元吉妻蕭氏，賊至，語元吉曰：「祖宗不可無後，我勢難行，君速避，同死無益也。」元吉泣去。賊執蕭氏，氏縋之曰：「妾苦貧，今隨相從。」賊信為實，臥少時，屢入井死。邑民王宗道妻袁氏被執，勉之行，憤怒罵賊，賊殺之。黃守學亦邑民，以孝聞，賊圍城，其母柳氏自縊。守學收殮畢，曰：「吾當從母於地下。」亦縊死。

賊略綿州。時關南道劉宇揚妻李氏，侍郎劉宇烈妻張氏，大學士劉宇高妻朱氏，避西山白崖溝。僞將劉文秀訪得之，三氏相謂曰：「吾如昔日這本邊邊，懼辱，投水死。吾輩終有死期，今日受污，異日何以見姑與夫於泉下？」遂同死。

賊攻仁壽，知縣劉三策，孝廉賈鏗斗，諸生劉士愷等拒賊，死之。三策隴州舉人，任仁壽令。賊至，誓死守城，多方捍禦。每對紳士云：「寧殉矣！吾惟有一不動心三字耳。」及城破，死之。鏗字崇正，己卯孝廉，同諸生劉士愷率鄉勇謀守禦；賊大至，力戰不勝，俱死之。諸生龍明新，復起兵拒賊，被執，罵賊死。又執貢生顧鼎鑑，鼎鑑不屈，賊挾其兩目以死。諸生陳素，慷慨誓死，左豹，俱殉難。賊欲污其左豹妻周氏，氏大罵不從，賊殺之。寧氏女及笄，未嫁，聞

賊入境，糧種刃以俟，勢迫，自刎死。

時井研有雷應奇者，素負俠氣。賊至，曰：「奈何郡縣無一殺賊者！」剡義勇，至於高境關，追至桑園，力殺數賊死焉。

賊入汝州，原任教諭高仲選死之。仲選邑歲貢，原任大足縣教諭，城陷，獲其子女投江死。

冬十月初五日，賊陷邛州，上南道胡恆，知州徐孔徑死之。胡恆竟陵人，官川南，駐節邛州。賊分兵徇邛，恆命幕客汪光翰出調兵，并檄寧越守備楊起泰將兵來援，未至而城陷。恆與其子之驊戰死，妻樊氏，妾成氏，馮氏，之驊妾周氏，僕京兒，奪來，婢女二，從死。舉家遇害。惟之驊妻朱氏，及幼子戲生得脫，世定後始歸。徐孔徑江西人，城陷被執，賊知其才，欲生降之，不屈。怒其不順。孔徒曰：「不屈固不順，降則為不忠，吾不敢不忠也。」遂死之。

時賊屯兵文筆山，驅士女登城環守，徹夜鳴鉦，有假寐者立斬。每日未曛，即不許舉火。時遣一夜不收一百許，藹巷升屋，覘有燈光及偶語者，收之。左右數十家書壁。

賊陷蒲江，知縣朱漢羅死之。 蕪羅湖廣江夏舉人。蒲城陷，率兵巷戰不屈，賊殺之。全家俱死。

邛州舉人劉道貞，起兵拒賊，戰於雅州小關山，大破之。道貞字墨仙，邛州名士，天啓辛酉舉人。賊陷邛，道貞走洗黎激勸土漢，與黎州指揮使曹勛，合謀起兵。賊至雅州，道貞及勛拒戰於小關山，大破其衆，斬首千級，賊敗走，自是嚴道以南，不被寇害。

十六日，流賊張獻忠踞藩邸，僭號曰大西，改元曰大順，以成都爲西京。賊僭位，置丞相六部以下等官。命汪兆麟爲左丞相，嚴錫命爲右丞相，南充江鼎儀爲禮部尙書，彭縣饒完敏爲兵部尙書，封養子大將四人爲王：孫可望平夏王，劉文秀撫南王，李定國安西王，艾能奇定北王。馬元利，劉進忠，狄三品，張能第，張化龍等爲將軍。易王府正殿爲承天殿，以府門外屋爲朝房。詔民間皆稱「老萬歲。」又建東西二府，以可望，定國居之。命皆稱「千歲。」是日，殿前，賜各官朝服。命丞相以下朝罷，齊入朝房跪。

賊取并新蔡氏女。一即相國演女，賊云：胡氏女。立爲皇后。其迎入也。南

南門五里外築橋，高十數丈，蔽城直達藩府。左右五線欄檻，上結錦纜，絡以明珠，象星辰；首尾懸水晶燈籠，象日月；一望如長虹亘天，迷離奪目。諭衆云：「天賜后也！」封其兄爲國戚。不十日，皇后賜死，其兄亦受極刑。（自是令兵馬于城上大橋出入。）

開科取試：中鄉試者八十人，中官試者五十人。以漢州樊姓爲狀元。（一云姓劉）榜探皆具。獻自爲萬言策，歷評古今帝王，以西楚霸王爲第一。命頒布學宮。所取狀元，後隨州北，不知所終。或曰：傳隴後賜美女酒緞，甫歸，令人就其家斬之。其餘俱以受職死。

一 賊遣張化權等陷龍安。府庠生梁道濟同妻楊氏避亂山中，賊執之，使跪。道濟曰：「我讀聖賢書，豈爲賊屈膝耶？」欲犯楊氏，氏罵曰：「我家女，士人妻，爾速殺我！隨夫地下足矣。」賊縛劉之。夫妻至死罵不絕口。

賊遣劉達忠，馬元利等略川北。

是時賊設鑄局，取藩府所蓄古鼎玩器，及城內外寺院銅像，鑄液爲錢，其文曰「大順通寶」。令民間家器長錢帖，以大順新錢釘之帽頂。

靈祇靈者，百物不化，賊遂棄之。後本朝城都知府董應麟，拾而埋之北偏外，題其碣曰「蘇塚」。

賊錢肉色，光潤精緻。至今得者作婦女簪花，不減赤金。

又行保甲法甚嚴。諸門各設一兵部，二都督。譏阿出入。長之出城者：先期報某甲姓名，以某事往，約某日歸，合符而入。有失期及險時者斬。又將各處石碣碎坊，悉刻明朝年號，有「獻忠」二字者，盡去無遺。又禁其下勿得觸諱，郡邑人物有犯必死。

賊又分募兵一百二十營。虎威，豹韜，龍韜，鷹揚，為樞衛，設帶營總管領之。立大營十，小營十二於南門五里外，中設老營，獻自居之，名為御營。

（或云：獻正殿，影見白衣大人射之，頭暈目眩，欲墜座下，不敢坐，常居營中，今其地名御營壩。）

一時孫可望取漢中，為圍蔣賓珍所敗。獻親往救，過梓潼七曲山，仰視神廟題額，張姓，曰：「此吾祖也！」追上尊號曰：「始超高皇帝。」獻不知書，其從官進諛，比於李唐之遠孫混元。自謂文昌之後裔，宜帝也，雖親百姓，建木橋於山，築

備之。落處，賊誘其中，令右相繼錫命以下，皆稱海襲，構逼者斬。壽州石靈八
卦內。(刻石後為知縣王維坤碎之。王，順治辛丑進士，長垣人。)

賊將劉遠忠等攻安岳，原任兵備副使寶可遠死之。進士王起龍起兵拒戰，敗死

。可遠邑人，崇正辰進士，任雲南兵備副使。告歸，安岳陷，被執，罵賊不屈，
賊刺其皮離之。起龍字如蘇，可遠同榜進士。賊至，倡義得萬餘人，與賊戰，
敗歿於陣。

賊陷樂至，烈婦荆娘不辱氏。荆娘邑人楊文煥之妾也。買於荊州，因以為名。
文煥卒，守節。城陷，為賊所得，大罵不受辱，賊殺之。

賊陷隨川，孝廉李永素死之。永素崇正丙子舉人，魁岸善飲。聞賊據蜀，避
老安寺，斷絕飲食，稱病臥床。賊至，嚴索得之，令偽官昇至成都。賊目不言，引
頸受刃。李錦中州廩生，賊遣偽官考試，伴狂風地；追之，遂閉戶自縊。

州進士李為節妻吳氏，縊死。孝廉黃績妻張氏，歐如匪妻黃氏，貢生楊先憲妻
朱氏，俱被執罵賊死。賊取朱氏首去，先憲刻木首，附屍葬之。

賊至遂寧，原任教諭姚思孝死之。諸生羅璋戰死。思孝邑明經，內江縣教諭。

。賊執之，守護不屈，被殺。時羅璋奉母避山中，賊圍之，大戰，殺數人，母得脫，獲遇害。

賊寇至蓬溪，邑人謂姓妻陳氏，欲污之，大罵不從，殺之。至射洪，賊中人盡逃，有一老儒避止之，人告以故，老儒曰：「焉有此事？待吾聞之。」登岸，見賊卒圍集，疾呼向賊云：「清平世界，爾等幸奈圍城，欲謀反乎，獨不畏王法耶？」言未畢，而飛矢塞喉，斃城上矣。此殆與桐城二老人相似。

賊寇江南，入桐城，人皆去避。一老人自拄杖出，見賊，絮語生平窮苦狀，謂不能其主人禮。賊笑曰：「若苦如此，何必更住世間？」殺之。

又一老人，赴其賊窟，作賊之洵洵盜賊。老人為曰：「汝輩俱出，家中什物，誰與看守，不懼旁人偷竊？汝等俱去，我止於此。」未幾，賊二至，焚其室，老人被殺。

賊將劉洪忠入保寧府，據之。先是，門賊僑節度馬科，黎玉田。（明巡撫降賊）寇蜀，擾亂川北；賊兵至，二人據守保寧。後珍統帥王守虎，陣將陳某，（後為江督）沈鍾經，陳年，均為賊黨，其賊兵，及珍帥不守，賊兵乘隙入城。

保寧有張桓侯飛廟，千年來。林，嚴攻城，夜出繩，見一黑犬踞上，手持蛇矛，足浸江中，驚怖失聲。如是者三夜。賊詢知為侯神，望空遙祭而去，一城獲全。保寧賊被兵，而城中人不至漸盡者，侯之庇也。

通江童子以就賊死。童子通江人，賊犯境，邑令李存性守禦甚嚴。賊不能近，伴為官兵，將襲城；道遇童子，給之曰：「勿言我兵也！」童子佯應之。且走，將及城門，大呼曰：「賊至矣！」賊殺之。邑令為具葬於城西，祭之以文。時邑人王廷翰妻閻氏，聞賊入，遁深林中。被賊獲執，觸樹未死，罵賊，賊怒殺之。羸鳥環屍，哀鳴不散。

賊至東鄉，貢生冉璘及子宗孔，死之。舉家自焚。冉璘東鄉恩貢，賊至，挈家避天台寨。賊追及，同子宗孔被執，不屈死。其母楊氏，妻向氏，偕一家老稚，登樓自焚。

劍州梓潼等處，俱陷於賊。賊遣兵徇梓潼，諸生蕭先春妻趙氏投江死。魏元良趙氏投繯死。入劍州，諸生李一海妻被執，賊逼之，大罵，剖其腹而死。貢生

妻公蓮女，遂至石子嶺，賊追及，遂石上罵賊，賊投其齒，落盡，仍罵不絕，以刃穿胸死。入昭化，生員賈鳳昌，母李氏，任如永母吳氏，俱為賊擄，並罵賊死。

入廣元，諸生李猶龍，抗節不降，為賊所殺。

賊將馬元利下順慶，守之。

原任禮部郎中李舍乙，起兵復廣安州，不克，死之。舍乙渠縣人，白蓮士任禮部郎中，丁憂里居。賊至，破家募士，得數千人。曰：「廣安。賊盡復；適馬元利來爭，被執死焉。邑人王樹極，從舍乙為裨將。舍乙敗，為賊所殺，樹極已潰圍出，遂見之，反戈殺賊人，賊執亦不屈死。

賊陷西充，南充，營山諸邑，原任御史李完，諸生樊明善，陳懷西等死之。

李完西充進士，官御史，致仕歸，賊入西充，死難。樊明善南充學生，聞京城破，大慟。時燕軍詔文光啟節順靈，明善哀屢詣軍門曰：「鼎湖新逝，臣子不共戴天；公聞變三日矣，而無所施為耶？」文光深謝之。至是，破家獨戰死。陳懷西南充武生，諛誇之官，懷西曰：「寧學明朝武生，豈為逆賊元老！」賊斬之，懸首東門，其子哀痛而死。時西充學生馬福壽，見賊殺懷西，大罵，刺舌死。營山諸生

王光先，嘗賊犯城，李善勇戰於前，獲善，脅之降，不從，遇害。大移武生王
蕪，聞賊入川，語其父曰：「食國家水土，力不能報，畢節可耳。」父然之。及賊
至，其父拔刀相迎，戮數賊，力竭死，遂擒蕪，蕪罵不絕口，死之。賊破儀隴，
有王爾讀者，邑人王皋家僕也，賊追縣令李時開，將及之；爾讀奮身禦賊，令奔脫
，爾讀被殺。

其時婦女死者：南充黃氏，氏太史黃顯孫女，夫早卒，教子成名。聞賊至，泣
語子曰：「爾幸遊泮，我終身苦節，值茲寇亂，敢求活耶？我死，汝弗事賊，即報
汝父母矣！」遂縊。西充杜氏，避賊於張村橋，被獲，罵賊不從，斷臂以死。

孝廉陳辰女，年十六，未字。值賊至，隨父母走避射洪，為賊所得，強之行，罵賊
，賊怒殺之。貢生張尚選女，年二十，賊據西充，與父偕同執。賊始以好語，女
大怒，罵賊死。儀隴楊氏，岳池劉氏，俱為賊所獲，不從，死之。巴州龐生楊
日昇，妻李氏被擄，奮身投江死。

賊掠眉州。

賊陷夾江，置偽官守之。邑貢生黎應大潛於家，結鄉鄰之倡義者，以圖恢復。

。事露，賊支解之。子照斗，照濞，照鸞，同日遇害。父子至死，罵不絕口。三日後，猶凜凜有生氣。

賊陷嘉定，改爲府，以僞官任元祐守之。賊入州，執庠生郭大年殺之。大年妻楊氏曰：「願同生死。」迺出其幼子付姑，從麗正門城上躍入江中。

入隄爲，舉人周正，陳天祐，抗節死。僞守任元祐促周正之官，正不從，罵

賊被殺。其子成儒與少弟議，以家屬託其叔，曰：「臣死君，子死父，其分也。」

迺共奔賊營，抱父屍大哭，賊並殺之。陳天祐夫妻同執，並拒賊死。賊拘其二女

，置輿中，昇輦學前，二女抗聲曰：「我陳氏女也，往與父母同死一處，斷不玷我

鄉里。」到營門，見父母屍，躄身擲石，指賊大罵，俱遇害。

初，賊索諸生省試，邑人彭大同，張廷機並被難。大同妻任氏，設酒餽要鄉鄰

親戚永訣，自縊。廷機妻梅氏，投水死。時稱變節云。

賊分掠榮縣，知縣秦民湯死之。民湯漢陽人，賊至，被執不屈，幾射而死。

賊陷彼州，原任湖廣布政司尹申死之。尹申字子求，宜賓人，萬曆戊戌進士

。歷官陝西提學，湖廣布政司，以節義文章自負，尤工醫法，避亂山中，爲賊搜獲

，大罵賊，賊重其名，欲生致之，昇至井硤，罵曰益厲，賊不聽，殺之。妻邵氏，妻夏氏，妻尹恩，婦楊氏，並盡節。同邑舉人周元孝，亦以不受僞職死。時諸生熊兆柱，李師武附之。兆柱被獲，大罵曰：「天運至此，任爾戕戮。」賊剝皮鞭撻，懸之城門，令出入者避之。師武被獲。諸生魚嘉嗣率衆殺僞官，爲賊所縛，拷訊其黨，厲聲曰：「自我爲之，恨不擒斬賊逆耳！他人何與？」賊剮死。諸生劉苞，晏正寅，王應世，俱不屈死。郭大勳闔門罵賊死。李合宗，梁爲憲，械至成都，面罵賊忠死。

時邑人總督樊一壽，方奉永明王命，入川討賊。夫人李氏，方伯文續之女也。家居，爲賊搜執，繫諸郡獄以辱之。夫人大呼曰：「我夫奉行天討，誓必殄滅賊類，繫我何懼！」厲罵賊，賊死之；裂其屍，棄之於途。樊一若妻夏氏，年二十，被執，奪刀自殺。賊怒，懸其髮於梁，支解焉。兵部侍郎劉之綸妻楊氏，孀居，賊至，逼之。夫人曰：「我命婦也，豈爲賊屈？」賊剮其兩乳而死。諸生余智與妻楊氏俱執，同罵賊死。周壩有渡子者，業操舟。賊至，命之渡，不應。問船所在，亦不應。賊脅以刃，忿忿，拳擊賊，賊殺之。

錢州諸屬邑俱陷。筠連人蘇亮工妻母氏，爲賊挾之行，至鳴鳳岡，墜崖死。
 高縣人陳徵女三姑，避落角桐中，桐破，投水死。琪縣舉人向科，原任江陵縣
 里居，賊入，索之，閤家殉難。慶符人張祖周，聞賊至，語友人曰：「百年有
 盡，何貪生爲？」汲起純潭死。隆昌諸生劉茲，爲賊所殺，執其妻盧氏，強之行
 氏，氏曰：「必見夫屍廼行。」及茲死所，抱屍痛哭，大罵賊，死之。廩生范興
 妻胡氏，抱幼女逃，被掠，母女俱死。賊入納谿，邑有二王氏；一爲生員閔翼妻
 妻，避兵蘆鄉，賊劫之，投繯死；一爲生員易衍高妻，被獲，不受污，投崖死。
 賊入瀘州，紳士韓洪鼎，方旭等死之。洪鼎州人，以孝廉任澤州牧。歸里，
 賊至，同原任推官韓大寶，俱不屈死。方旭及方伯元，曾薦祚，鍾子英，皆諸生
 也。賊掠生員至營中，有泣訴求脫者。旭叱之曰：「我豈受國家養士恩，三百
 年矣！恨不能噬賊肉以報國，尙欲醜顏求活乎？丈夫卽死耳，乞憐何益！」賊怒，支解
 之。伯元亦罵賊殺。薦祚投水死。子英聞賊至，嘆曰：「吾讀聖賢書，何忍立
 此世乎？」與其妻攜手沈於江。

瀘州衛指揮使王萬春，起兵拒賊，敗死。萬春見賊入，所至多降，忿怒。率

屯兵拒賊，轉戰數日，兵敗就擒，不屈，並其家死之。

七寶寺僧曉容，糾衆破賊於豹子洞。賊攻豹子洞，曉容奮臂曰：「洞州數百生靈，豈可坐視其死？」糾鄉勇五百人拒戰。身先衝殺，賊大敗，洞圍解，於是簡練精悍，與之相持，先後殺賊千計。一日賊突至，遂爲所害。

先是瀘有湯名揚者，天啓間蘭寇起，集義勇百餘，隨大司馬朱燮元征討，以功授松潘守將。時有邊警，名揚自龍安轉戰三百里間，築寨堡十數拒寇，累績至副將，流賊入蜀，撫鎮檄名揚爲前鋒，選僞帥虎頭卜數戰敗之。賊悉衆圍於二郎關，援兵不至，卒餓，賊死，名揚身被數十鎗，猶舉刀殺賊，賊爭斃之，事聞，賜廕祠祀焉。

蜀碧卷三

起乙酉丁亥

【乙酉】順治二年（時賊竊據全蜀）

春正月，舉人劉道貞以兵復邛，不克，賊滅其家。初，道貞敗賊於小關山，賊還據邛。至是，道貞謀恢復，命子際度以兵來爭。賊搜獲道貞妻王氏，環刀械頸，令招其子，王氏大罵不絕。賊分其屍，舉家百口俱死，際度亦以戰歿。（際度妻馮氏，有詩名，詩載邛志。）

時賊脅綿州諸生葉大賓收邛，大賓佯受之，密通紳士軍民，相時舉事。始以計給賊將曰：「蒲江要害，聞有警，須調兵往。」賊信之，分其衆千餘去。翌日，又曰：「天邑綠邛，係將軍責，恐有變，亦宜調兵往。」又分其衆千餘去。賊衆既分，大賓矯令變賊帥，潰其卒三千，保護州民萬餘，奪西門而去。

三月，故諸臣起兵攻敘州，取之。初，閬州巴縣王應熊奉永明王命，總督川湖雲貴軍務，崇禎用寇。時諸郡惟遵義爲王祥所守，未破，應熊入居之。結寨書

蜀 卷 三

師，開蓬府，修徵討賊。而總督宜賓突一將適至，命諸郡將官帥大舉。趨甘良臣
 爲總統，副以侯天錫，馬龍；合參將楊展，遊擊馬應試，余朝宗，所籌清卒，得三
 萬人。是年三月，攻敘州，斬賊數千級，走偽都督張化龍，復黃城。馮雙慶來爭，
 又敗之。孫可望來援，相持一月。一奮靈蓋，退屯古蔺州，展退屯江津。賊馮爾朱
 化龍於羊子嶺。化龍率營兵衝擊之，賊驚潰，遁去。是時副將會英，參將劉傑長，
 及都將于大海，李占春，張天相等，方破賊於黃庭，屬兵十餘萬，來奉一衛衛制。
 李研齋長詳記云：獻忠陷成都，蜀殘甲並掌釋閩諸忠勇，合兵中江，射洪間，
 約十餘萬。阻山壁水，盡飭甲冑，獻忠忌之。時閩都王應熊帥師進義，去中江，射
 洪千餘里，摩撫不及。王又慎惜名器，蜀之來言情與請劍符者，多不遂意。軍中舊
 官舊官，他階級義士，無以昭崇。忽傳山中有王，內江王也。使人視之，容貌頗勝
 ，英雄異常。軍中大喜，思得王監國，不受閩都節制。共往迎王，王至，歡呼相賀
 ，因請視事。王不得已任之。遂於軍中設官職，定尊卑，安養百姓，訓飭士馬，十
 餘萬衆，無不帖然者。軍中亦爲王建行宮，遷后妃，備宮女，募內侍，又拔戰士充
 副營。亡何，賊至，世廟與戰，大敗。數戰數敗，軍中搖動。王迺自將兵出戰，大

捷。賊益兵來，王又出戰，又大捷。生擒賊百八，降千餘人。王皆編入御營中。一日，獻忠自以大隊至，對壘，未合戰。御營兵噪，各營驚亂。獻忠自外攻，御營從內殺出，十餘萬兵，斬艾奪竄盡矣。內江王豈賊也！獻忠之卒，備為王以破壞我師者。

雅州知州王國臣以州降賊。國臣西羌人。初通關將馬騰，繼又歸獻忠。先與下南道趙寶不睦，將執以與賊，寶逃入土司高克禮家。而土司楊姓者，與高世仇，互相攻讎。楊之喬又欲因亂殺見之，降賊，遂執高寶並家口數十人送獻忠殺之。天塗六番討使楊之明，咸都進士安偉尹，川北舉人鄭延壽，起兵誅賊，敗賊，俱死之。之明等合謀起兵，與賊戰於雅州飛仙關，兵以俱擒。賊刷於會城南門外。延壽逃至總崗山，收兵再戰，遂於陣。

黎州宣慰司馬京及許亭，起兵討賊。初，賊以蜀人易制，惟黎雅間土司難於驕服。用降人為招誘，鑄金印齎之，易其章。馬京者，漢將馬岱後也。年十六，得印，擲之地，誓衆不服。時備遠擊苗姓，至表為黎雅任，京密令通把調集番將，與亭攻之，擒僞弁七十餘人。於續武廳申明大義，斬首祭旗，起兵討賊。馬京、馬

率，及主事戶李華等，指揮丁應選，富莊七姓，與賊戰於龍觀川，大破之，斬其僞帥方總兵。京兄弟起兵，令白蓮使及白寰翠，招致富莊七姓子弟頭人姜，黃，奈，李，蒙，包，張等。土千戶李華字者，年八十矣，亦率衆至，京即以七姓界之。而海棠堡指揮使丁應選，寧越守備楊起素，以觀察胡恆之檄，引兵入援。聞恆死，遂與京兄弟，得兵萬餘。至雅州觀川對岸，與賊大戰，殺數千人，陣擒僞帥方總兵，斬之。賊敗歸，京遂恢復黎雅。

賊大殺僞從官。初，孫可望自漢中遠，時僞官違名狀，迎之於郊；可望不敢，陳之。獻怒其沿故朝陋習，按名棒殺二百人。忽一日殺從官三百，或言其太甚。獻曰：「文官沒人做耶？」因朝會拜伏，呼喚數十下殿，焚嗅者，引田斬之，名曰「天殺。」又創爲生剝人法：若皮未去而先絕者，刑則抵死。僞兵書龔完敬以道不渝，用前法剝剔，實以藎，衣冠以狗於市。一祭酒某以生辰受諸生禮，僅值十錢，其誅法一如完敬，召諸生集而觀之。僞禮書江鼎鏗以郊天祝版不敬，杖之百，關門自經死。右相嚴錫命家在綿州，獻過其地，見宅第壯麗，即命斬之。

賊大殺紳士。賊各州邑，安置僞官，查檢鄉紳學校，詭云選舉。用軍令嚴催

上道者不至者，擊殺，並坐北降，既獲，令之由東門入，西門出，盡斬之。

賊葉生，出新製黃旗，縱橫各一丈，令書滿幅大帥字。晝欲如斗，又一筆揮成，能者死，來江生員王志道，縛草為筆，以火缸貯墨，濡三日，提出直書，不爽毫髮。獻熟視曰：「爾有才如此，他日圖我者必爾也。」立用祭旗。（志道字念泰，夾江寧年，工書。死時年二十七，余外曾祖也。）

賊施德武，於真院前左右設長繩，立地四尺，按名序立。凡身過繩者，悉驅至西門外青羊宮殺之。頭後近萬人，筆硯衾蓋如山。時惟二十年幼，不及繩，留作書記。一忘其名，一嘉定歐陽直也。（後賊奔川北，挾之以行。鳳凰山之敗，脫身歸流寓丹稜，與余叔祖連姻。所作「紀亂」一書，載賊事頗詳，今無存矣。）
又諷武生。時蔡良問善馬，武生之至者，命集教場，出解馬最悍劣者千餘，驅之使騎。會乘，合營大噪，發巨炮，振金鼓，馬奔人墮，踐踏成泥，賊撫掌大笑。

云：賊稱帝成都，以出兵數敗，撲袂瞑目，怒咀嚼蜀人。會飭天關獲諸生顏天漢等，逆書自成，大怒，因殺士於青羊宮。

或云：獻兒時，隨父販鹽至內江，以鹽繫紳坊，囊滿汚石柱，紳僕罵之，鞭獻父，喝令以手掬付他所。時獻在傍，怒目不敢爭。鹽去，誓云：「令我復乘時，盡殺爾等，方洩我恨。」

或云：獻思敗於隕陽，竄伏深山，飢窘。聞某僧鑄鏡，劫之。時有諸生數十，在寺肄業，皆避去。而寺僧擅拳勇者百餘人，相與謀曰：「我等出敵，彼敗，終不忘情；不如嫁禍他人也。」遂誘諸生巾禦賊，賊大敗，死者頗衆，以是積怨士子，遷戮於蜀。蜀民共起，殺偽守，收，令，判等官。賊所破郡邑，皆守，收，令，判等官，緝捕百姓。時四方兵大起，民之荼毒未盡者，斬木揭竿，糾集殺賊。一時偽官或刺於庭，或生界之火，或投之水，幾於殆盡。

一 秋七月，賊屠成福屬三州邑。初，賊自爲聖諭六言云：「天以萬物與人，人無一物以天。鬼神明明，自思自量。」命右相嚴錫命作註解發明之，刻諸石。至是，與僞相汪兆麟謀，遣馬元利，張龍春等分剿成龍所屬州邑。王並長並誅之。兵到處有烟火者，將吏必斬。其偏裨不忍行刑，多自經於道路。有一縣人，先期聞之，向酒家索醉，聽死。酒家一日累千金，初大喜，繼又太懼。皆又平委股，以就割剝。

無一人得或免者。

僞撫南劉文秀屠平州。文秀復至邗，取遺民萬餘家悉屠之。又殺僧道千人。於是行盡剿法，立搜山，望烟，等頭目，蹤跡高火山谷；有匿崖洞者，舉火薰之。邗蒲二百里，豈爲血肉之場矣。

劉文秀入丹稜，屠之。賊陷丹稜，踞其署，驅城中民於西門外濟橋殺之。屍與橋平，水爲之壅。又遣兵搜鄉，以長繩聯絡男婦，每數十爲一羣。賊前後各一人，跨刀執杖，擁至江陵廟穢焉。遂剗北門山爲教場，操兵三月而去。

先大父玉吾公諱萬蟬，時諱拒賊，僞持牛酒，偵賊營，門軍止焉。縛見酋，以計免，且給賊旗持歸，聚壯勇守隘隄，賊入鄉者輒殺之。一日，有打糧賊三百人突至，設伏擒獲，誅之於三溪口，賊不敢近，一鄉獲盜。

賊入洪雅。邑人祝之黃妻楊氏，之至妻姜二陳氏，之恆妻宿氏，之郊妻王氏，少女祝氏，皆產生祝鑑之媳與女也。避亂山中，爲賊所劫，六氏拜別父母，俱投水死。

邑人李聚，率衆破賊於花溪。花溪去縣四十里，背枕飛仙嶺，前臨青衣水。

為要。賊至，飛警衆拒之。預伏壯勇數百人於山谷，而以羸弱者誘賊，賊遂入隘中，伏發，急不得出。飛奮勇截殺，斬獲二千人，賊大沮喪，沿江遁。

賊攻南安城，千總梅鼎昌大破之，奔還成都。賊由青衣江下夾江，攻南安鎮。邑人周鼎昌以千總率閭閻至德德檄，來保鄉里；堅木為城，率衆拒守。賊攻不下，因作浮橋為長圍計，鼎昌令善泅潛泳水中，而腰鎌以斷橋絡。賊將率死水中，餘賊反奔南岸，鼎昌蹙攻之。賊大敗，其所擄掠喪亡幾盡，奔還或都，不復至。

賊餘或都居民。初，賊陷成都，大殺三日，以孫可望諫，少止。因刻兵為甬道，簡閱其民，壯男少婦，選入營中，民間父子夫婦，皆失散無復聚者。已而遣兵四出，脅令歸試。所在郡邑，建官分理。征輸苛暴，殘殺日滋，民心憤畏，合謀拒賊，遂殺偽官。獻遂詐言於衆曰：『有天書夜墜庭中，命我剿盡蜀人，違者罪不細。』因聯百姓十人為一縛，驅至中園，盡殺之。（中園，先主昔日練兵處也。）

冬十有二月，賊殺醫，僧，匠，役。太醫院有舊製銅人，賊以積幕其關節，召諸醫至，考驗鍼砭。內有一穴差者立死，一時業醫者皆盡。太慈寺僧近千人，初因藏一宗室，闍寺俱斬。至是，並拘會鐵匠寺院僧道盡。

初，蜀織工甲天下，特設織錦坊供御用。而蜀始封獻王，好學，招至天下名刺書儒，集成都，故蜀多巧匠。至此盡於賊手，無一存者。或曰：孫可望獨留織錦工十三家，後隨奔雲南，今通海織其遺製也。

〔丙戌〕順治三年（是歲十二月，獻忠伏誅）。

春正月初五日，賊將狄三品等屠眉州。先是乙酉十月，賊遣僞帥狄三品等駐眉。是年正月初五日，忽下令，驅城中人築道姑巷原田壩上。至，則已兵圍之數重，凡五千餘人，悉殺之。

時賊入川南，先期傳令云：「除城盡剽」。民不悟，以爲入城可免也，扶老挈幼，盡避城中。故賊至得聚而殺之。而城中居人，或知其故，預有免脫者。

眉民陳登輝倡義，破賊於澗泉河，又破之於京館。賊遁。登輝眉州望民，混字「鐵脚板」。憤賊殘酷，裂衣爲旗，招集四鄉遺民，得數千，樹棚澗泉河上。賊攻之，登輝率衆自梧鋤擾，一戰，殺賊三百。賊懼，從間道潛移京館，登輝復遣壯士持糯米雞豚，迎於道，賊納之營中。夜半襲賊營，壯士從中鼓噪殺出，賊大驚，

號奔，復斬首數百級，賊遠遁。登陣自是以僥勝名營，倡議者悉歸之。二年中無賊騎敢犯境者。後爲嘉定向成功所殺，成功亦當時認兵拒賊人也。

三月，參將楊展恢復川南。初，賊取嘉定，置僞官守之。展起師，潛身入犍爲，擒殺僞令。州人聞，爭開門迎展，僞太守逃去，展遂取嘉定。獻遺劄文秀，狀三品家攻，爲展所敗，退回成都，展遂合遊騎馬應該，盡復嘉，眉，邛，雅諸州邑。於是故總兵賈聯登，及中軍楊繼棟取資簡，侯天錫，高明，遂取瀘州，李占春，于大海守涪陵。其他據城邑奉調者：洪雅則曹勛及監軍范文光，松茂則監軍僉事詹天釐，夔萬則譚宏，譚誼。突一衛移駐納谿，居中調度，與督師應會瀘州，撤諸路刻期並進，獻始畏懼。

賊殺所獲婦女小兒。賊以婦女累人心，悉令殺之。有孕者剖腹以驗男女。又取小兒每數百爲一羣，圍以火城，置以矛戟，視其奔走呼號以爲樂。

賊分道搜殺四路遺民。賊以遺民遂殺僞官，而四方兵漸益日迫，忿然曰：「川人尙未盡耶？自我得之，自我滅之，不留毫末貽他人也。」於是令僞節孫可望，劉將軍，分道出諸。窮鄉僻壤，深崖峻谷，無不搜取。得男手足二百，髮者授把總，

女倍之，官以次進階。可望等或日殺四五縣不等，豈雜手足不計，止計壯男女手足。寅出酉還，比賞格有餘十倍者，獎以為能。有一卒日殺數百人，立遷至都督。嗣後賊營公侯伯甚多，皆屠川民積功所致也。正月出，五月回。上功疏：可望一路殺男女若干萬，文秀一路殺男女若干萬，定國一路殺男女若干萬。能奇一路殺男女若干萬。獻忠自領者名為御營老府，其數自計之，人不得而知也。又有振武，南廠，七星，治平，虎賁，虎威，中廠，八卦，三奇，隆興，釜戈，天討，神策，三才，太平，志正，龍韜，虎略，決勝，宣威果敢等營，分屠川南川北。而王尙禮在成都，復收近城未盡之民，填之江中。蜀民於此，真無子遺矣。

賊檢殺衛軍及各營新兵。獻賊復檢各衛軍及各營新兵，年十五歲以上者殺之。各路會計，所殺衛軍七十五萬有奇，兵二十三萬六千有奇，家口三十二萬。自成

都北威鳳山起，至南門桐子園，綿亘七十餘里，屍積若齋嶽然。賊攻川南諸州縣，俱大敗而回。洩怒士卒，以婦女財物累衆軍心，不肯致死，移營之日，有金銀必棄，有婦女必殺。其留屯久者，或已成夫妻，有子女，軍行發令，輒大擲。毀中園一浮園，穴其下，置砲崩之，兵之墜而死者萬人。又伐木造船

數千，由山路曳入水，或數十里，或百里，稍愈而休養立死。若圍營犯法，裝大纜沈之江中。於是左右懇信，各生畏心矣。南門營中大營兵懼誅，開門散走；差豹箱等四營追及于大儀，三千餘人盡坑之。

獻思欲北行入陝，惡其黨太多，曰：「吾初起草澤，從者五百人，所至無敵。今日益多，前年出漢中，爲賀珍所敗。非爲將者習富貴，不用命；卽爲兵者有所貪戀，懷貳心。吾欲止留難時舊人，卽家口多者亦汰之。則人人自輕便，所向無前。」汪兆麟德惠之曰：「恐兵知而先謀，奈何？不若先立法，責之各將軍都督等，多置邏者以伺察營伍有偶語者及微過，俱置之法，并連坐如此則殺之有名，無覺者矣。」密議已定，諸營尙未知，猶習故態。角觝酣酒縱博，嬉笑怒罵如平時。邏者至，輒收治自認服，並及其家。是日所殺卽十餘萬人。於是人人懾懼，無敢出一言者。邏者雖所得，每於夜靜，踰垣穴壁，入伏窗下及床第幃幕間，竊聽；但有笑語，卽躍出收繫，并其家屬之。

賊大殺僞都督總兵等官。僞總兵溫自讓。廷川人，不忍無辜戮其下，棄妻子，夜率所部百餘遁去。獻自引驍騎追之，自讓走脫，所部兵俱自殺。他如僞右軍都

督米脂張君用，八卦營汝州王明，振武營麻城洪正臣，隆興營涇陽郭胤，三營營鳳陽宋官，永定營合肥郭尚義，三才營三東襄文，干城營六安汪萬象，撥剿營襄陽彭心見，決勝營周尚質，定遠營張誠，中廠營萬縣杜興文，英勇營黃岡張其在，天威營開封王見明，龍騎營麻城商元，及志義，天討，金弋，神策，虎威，虎賁，豹韜，虎略等營總兵，失其名，俱以搜括無功，坐狗庇誅殺，或剝皮死。并其家口都落，盡斬於河。

賊屠殺出天怪。偶夜靜無事，忽云：「此時無可殺者。」遂令殺其妻及愛妾數十人，惟一子亦殺之。命索賊，無敢爭者。晨與，召諸善妾，左右以告，則又怒其不言，舉左右奴隸數百人，悉殺之。嘗怒目視一童子，辟易，病二日死。其殘虐如此。又禁不得私藏金銀，有至一兩者，家坐誅；十兩者，生剝其皮。人或沈井中，或塞幽室，被誑，亦接連坐法。告捕者，即以其家妻妾馬匹給之。於是家奴婢，爭訟其主焉。

賊天怪恃與人殊，恆醉柔面醜暴。一日不流血滿前，其心不樂。嘗厭苦朝會，擲所御冠，舉足踏其中，索侍者帽著之，逕快。

殺人令：有以語犯死者；有以事犯死者；有令健卒羅織而按戶以者；死有言事小兒，夜行街巷，聽人陰談，白呈織其門而收之以死者。一小兒聞人語曰：「張家長，李家短」。具陳之，獄笑曰：「此我家語自成死也」。遂命釋焉。

殺人之名：謂手足，謂之「斃奴」；分夾背，謂之「邊地」；鎗其背於空，謂之「雪皴」；以火城圍炙小兒，謂之「賞戲」。抽善走之筋，衝婦人之足，碎人肝以飼馬，張人皮於懸市。

又剗反者：從頭至尾，一縷裂之。張於前，如鳥展翅，卒隸日始絕。有朗踏者，行刑之人坐死。

賊盡墮州邑城。（遣僞將分墮之。）

按磔牛犬。（時令取犬牛養磔之，毋得後人遺種。）

參將楊展大破賊於江口，焚其舟，賊奔還。獻聞展兵勢甚盛，大懼。率兵十數萬，裝金寶數千艘，順流東下，與展決戰。且欲乘勢進楚，變姓名，作巨商也。展聞，逆於彭山之江口，縱火大戰；燒沉其舟，賊奔北。士卒輜重，喪亡幾盡。復走還成都，展取所遺金寶以益軍備，自是富強甲諸將。（自今居民時於江底塵大辨

其金銀鑄有各州邑名號。」

王祥，會英以兵趨成都。王祥葦江人，勇悍著聞，爲九圍子監官，守邊義，賊不敢窺，至是與會英進兵討賊，賊益畏蜀將，遂任意行矣。

賊毀藩府，走川北。獻自江口敗還，勢不振；又聞王祥，會英近資簡，決走川北。將所餘蜀府金銀鑄餅及瑤寶等物，用法移至錦江，鑄其流，穿穴數仞，實之。因盡殺鑿工，下土石掩蓋，然後決隄疏，使後來者不得發，名曰「銅金」。又盡毀宮殿，墜砌堦井，焚市學而逃。

時府下有盤龍石柱二，亦名擎天柱。賊行，取紗等物雜裹數十層，以油浸之，三日發火，烈焰冲天，竟一晝夜而石柱摧折。

追賊於漢州，不及，封遺骨而還。展聞賊遁，急引兵追之；至漢州，賊已去。因盡收暴骨骸骨焚棄焉。識其禍曰：「余奉命討賊，提師至此，憐爾白骨之慘，以加黃壤之封。」

冬十有二月，王師西征，追賊於鳳凰山，擊之，賊忠伏誅。賊保寧守將劉進忠，部下多蜀人，賊至惡之。謀坑其衆，漏言於關者。進忠大恐。獻忠又下錢詔，

用秦人鄙語罵進忠，進忠忿怒，時為我朝肅王奉命西征，至漢中，進忠赴師迎降。王問康所往，曰：「在南充，南充秦界金山舖，去此千餘里，馳五晝夜可及。王命導師疾行，至南充之鳳凰山，會大霧，王潛勒軍登山，賊膽者知之，以告。獻素驕，又以進忠守朝天關，不慮大兵之至也，斬牒者以徇。曰：「此秦徭求食耳，清兵豈能越朝天關耶？」少頃，又告，又斬之；三報亦斬。王謂得之，揮劍騎促賊營。時方辰食，獻衣飛蟒半臂，舍飯，率牙將數十人，倉皇出視。進忠指善射者章京雅布蘭射之，一矢中其喉。拔矢視之，曰：「果然大兵也！」逃伏積薪下，我兵尋得，曳出縛之。王迺拔佩刀，仰而視天曰：「獻忠罪惡滔天，堯流萬世，予受天子命，奉天行誅，謹敢為百姓復仇。」視訖，親加刃於獻，磔殺之。尸之轅門，士女往研之，骨肉糜爛盡。獻臨誅，猶怒目視其部下之降者。四差子兵潰吏走。

伏殺而歸。

獻在成都，忽謂今入寇遠，三年中或可支吾。獨有避世埋名，入深山，苦修數載，可免耳。遂此仍橫行天下。欲入武當為道士，不果；伏誅時，年四十一。

初，成都東門外沿江十里，有鎮江橋，橋畔有迴瀾塔，萬曆中布政司余一龍所建。獻登其上，見內城宮殿，語從官云：「橋是弓，塔是箭，彎弓正射承天殿。」遂命毀之。獻其地修築將臺，穿穴取磚，至四丈餘，得一古碑，上有篆文云：「修塔余一龍，拆塔張獻忠。歲逢甲乙丙，此地血流紅。妖運終川北，毒氣溢川東。吹簫不用竹，一箭貫當胸。炎漢元年諸葛孔明記。」至肅王督師攻獻於西充，射殺之，迺知吹簫不用竹，蓋肅字也。

獻初破武昌，有大志，不甚殘殺。故府曰「天授」，江夏為土江蘇，蘇西王之寶。嘗題詩黃鶴樓，令其下和之，以周文江為兵部尚書，張共尊為副軍都督，李時榮為巡撫，謝以淵為守道，蕭彥為巡道，陳六叔為學道，給偽勅節，各予賞賜有差，開科取七十八人，補二十一州縣，詐收人心，未嘗入蜀之酷烈也。

甲申十一月初十，賊忽驅人至成都東門外洪順橋殺之。舉刃時，迅雷奮擊者三。獻怒，指天曰：「爾放我下界殺人，今乃以雷嚇我耶！」用三炮還擊之。是日死。骸激水，橋為之折，（或曰：即今九眼橋，獻所復修者）。

獻敗時，有姪某潛身削髮，隱於灌縣之三十六峯，號寇和尚。世定後，時時出遊。

余伯慈公所遇之，問賊獲事，云：賊為劫起，原圖脫禍，無意殺人。至湖廣，率同輩五六，夜盜武當山大廟金頂。甫上，見王靈官持鞭喝去：「快去！若非上帝放收生，定打殺汝！」因此自負為奉天殺人云。（獻姪面有火藥燒痕，故號

唐和尚。問其名，終不答。慶熙四十年，其人尚在）。

或云：殺諸生時，每人給一元寶，令頂於首。東入西出，斬一生取一寶，回笑曰：「欲賣頭乎？爾還是我的！」

賊每屠一方，標記所殺人數，貯竹圍中。人頭幾大堆，人手起幾大堆，人耳滿幾大堆，所過處皆有記。

賊遇病弱者，多割鼻斫手，斫手之命，男左女右。若誤伸者，兩手俱斫。妻小兒幼女，棄道旁觀馬足，或擲之空中，以刃迎之。

賊酷好朋友，遇相知，徹夜歡飲不懈。及去，厚贈之，而預遣人伏中途，斬其首，歸納袋中，載之以隨。軍中獨飲不樂，令人啓積，曰：「請好友來！」取頭遍列席間，持盞酌勸，款洽若對生人者，名爲聚首歡宴。

賊所擄女小足疊疊成峯，與愛妾酣飲其下。忽仰視云：「更得一足合尖方好！」

姜皇后曰：「此何如？」試云：「使得！」並命斫之。

一云：賊偶沾瘡疾，對天曰：「疾愈當貢朝天燈燭二盤。」衆不解也，此疾起，

令斫婦女小足，堆積積薪，將焚之，必欲以量奪者。至於上，這斬無當意者。忽見

己之妾足最窄，遂斫之。灌以油燃之，其臭透天，獻以爲樂。

賊殺人時，有賊眉張姓者，爲賊殺於南關外，頸髮而髮未落，伏積屍中。夜定後

見有呵道來者，威儀赫赫，儼如王公。詰至，命取持册。按名點屍。每一呼。

死者點頭起立。點畢去。疑其無名。起詢從者，云：「府都城隍也。張隨齋，沿

堰渠伏行數十里，天明逸去。至康熙六十年前，頸上刀痕宛然，人呼爲張斫頸

屍。子孫甚衆，亦有登岸者，每向人言獻時事。或云：「賊欲屠保寧府屬，禪僧破山

爲民請命。賊令持大豕肉以進，曰：「和偷，獻此者從汝。」破山曰：「老僧爲

百萬生靈，忍惜如來一戒乎？」遂嘗數爵，賊因免之。

賊所過處，公廨民居，園林亭館，寺觀樓閣，悉爲瓦礫。所存者惟文昌，關帝二

祠。蓋關帝秦人所尊，而文昌則彼推尊爲太祖高皇帝者也。故重修七曲山大廟，

又建關帝祠於東，皆極鉅麗。或云：獻過梓潼，夢文昌帝君傲之。欲致祭，令士

人為文。獻不解，輒殺之，蜀士被禍甚衆。後屢易，皆不屬意。獻大聲曰：「明
自做明念，爾登書之。」其文曰：「明老子姓張，爵也姓張，為其嚇明老子？明
與爾聯了宗罷。尙亭！」至今川人常以為笑。

又云：獻初過梓潼，夜夢人以宗弟紅束來謁，誠以勿殺邑民晨語人，曰：「此
文皇帝弟也，神姓張。」獻云：「伯一家兄弟人，何忍殺之。」梓潼得全。

羅江縣南落鳳坡有漢龍鳳二公祠，祀武侯，龐士元。獻將孫可望變之，夜夢士元
為厲，懼而新之，壯麗倍往日。

初，張獻忠破荊州，召惠屠樂戶十數行酒。內瓊枝者，色藝出羣，獻命之歌。曰
：「我雖賤，豈肯以歌侑酒賊膽？」毅然弗從，以刃挾之，曰：「汝技止此耳，
我不畏死奈我何哉？」獻忠斂之喂犬。

同時有曼仙者，獻忠亦召至，極逞技能，刻意逢迎，獻忠大悅，寵待無比。獻忠
每夜將寢，必豪飲，曼仙侍，置毒於酒滿斟酒以奉。獻忠斃之以手挽其頸曰：「

汝始飲此。」卻之不得，立飲而斃。獻忠始斃，碎裂其屍。

夾江有僞令王某者，造新荔枝於賊。剖其中，漬之以鹽。獻忠怒，命近侍王河就

縣署斬之，既遣，左右曰：「彼鄉人也，不知好惡，罪不至死。」獻遵云：「你說的。」即傳旨去，其旨為：「奉天承運皇帝詔曰：王珂你回來，饒了夾江那。」

獻忠有號曰「敬軒」，在房穀受招時自取也。見於破鄆陽日方岳宗之呼。

有云：百姓剖獻屍，見其心黑如墨，或傳其心扁如餅肝。

獻理屍處，藁草如棘，誤觸之輒成大癩。又常有黑虎守墳，嗜人。人皆遠之。

敘州有人避賊，逃入深山，草衣木食，既久，與麋鹿無異。後見官兵，以為賊復至也，驚走上山行，步如飛。追者莫及，其身皆有毛云。

鄆蒲丹稜間，當賊過時，有數人逃入深箐中。夜出，見一黑大人，跨山而下，至

死人叢，拾其頭，兩手抉裂，吸髓而去。明起視之，無遺腦矣，蓋夜叉之屬也！

寄圖寄所寄云：獻忠開科取士，會試進士，得一百二十人。狀元張大受，華陽縣

人，年未三十，身長七尺，願蓋弓馬。羣臣詔獻忠，咸進表疏稱賀。謂皇上龍飛

，首科得天下奇才為鼎元，此實天降大賢助陛下，不日四海一統，即此可卜也。

獻忠大悅。召大受，其人果儀表豐偉，氣象軒昂；兼之年齒少壯，服飾華美，獻

忠一見大悅。左右見獻忠欣悅，又從旁交口稱譽，以為奇士，古今所未有。獻忠不勝，賞賜金幣刀馬，至十餘種。次日，大受入朝謝恩，面見獻忠，左右文武，復從旁譽其聰明學問及詩文畫一切技藝。獻忠大喜，召入宮，賜宴，諸臣陪宴，權樂竟日。臨散，以席間金銀器皿盡賜之。次早，大受復入朝謝恩，叩首畢，諸臣復再拜曰：「陛下龍飛之始，天賜賢人，輔佐聖明，此國運昌明，萬年丕休之象，陛下當圖其像，傳播遠方，始知我國得人如此奇異，則敵可不戰而服矣。」獻忠大悅，遂召畫工圖其形像。又大宴，羣臣盡歡。羣臣席間又極口稱譽，獻忠復賞賜美女十人，甲第一區，家丁二十人。次日，獻忠坐朝，文武兩班方集，鴻臚寺上奏：新狀元午門外謝聖恩畢。將入朝面謝聖恩。獻忠忽顧邊曰：「這驢養的，咱老子愛得他緊，但一見他，心上就愛得過不的。咱老子有些怕看見他，你們快些與我收拾了，不可叫他再來見咱老子。」凡流氓以殺人為打發，如盡殺其衆，則謂之收拾也。諸臣承命，即刻便將大受綁去殺之，並傳令將大受全家及所賜美女家丁，盡數斬戮，不留一人。（此事蜀中少傳。）

蜀中古跡，盡燬於賊，惟李衛公籌邊樓在保縣城中，賊未至，故至今猶存。

僞平東王孫可望等東走。復陷重慶，守將會其死之。

初，英起兵合州，以涇陽李占春，項城于大海爲左右；二人皆英腹心舊將，以男聞，一說克復重慶。而邑紳刁化神集士人助英，共結陣塗山下，水陸聯進四十里。獻聞之，顧劉文秀曰：「楊展不足忌，重慶要害，地不可失。」因遣文秀往爭之。英令占春大海追之多功城，文秀大敗而還。至是大兵誅獻，僞平東可望四將之兵，潰而東下。時英守重慶，賊突至佛關，出英不意，攻之，英中矢而顛於渝河以歿。李占春，于大海收殘卒二千，退入涪州。英福建人，以偏裨著功夔門，累積至總兵。永明王假制，封平蜀侯，威名至賊所憚。起兵時，欲屯田於重慶，督師王應熊不許，有諷者惜之。

孫可望陷秦江。有四姑羅氏女，年十四，其父大遁引匿老鸛沱邊，被搜，投水死。邑人翁臺妻廉氏爲賊所獲，不辱，殺之。

督師王應熊卒於畢節。可望等兵至，應熊力不支，遁入永寧，旋卒於畢節衛。一子歸籍，死亂兵中，爰無後。應熊已縣人，嘉慶四十一年進士，其行述俱載明

丁酉 順治四年（是歲，明孽各分據蜀。）

春正月，孫可望等陷遵義。初，賊據全川，惟遵義未下，爲王祥所守。及獻謀，可望等四僞將東走，大兵追之，以糧盡引還，賊遂陷遵義。

樊一衛再駐江上。我師既還，王祥等入保順二郡。一衛復駐兵江上，爲攻蜀計。上書永明王，王以爲兵二部尙書，加太子太傅，諸將祥等進爵有差。時于大海獲雲陽，李占春據涪州，袁韜據重慶，譚詣據巫山，譚文據萬縣，譚宏據天字城，侯天錫據永寧，馬應試據瀘州，王祥據遵義，楊展據嘉定，朱化龍曹勛各據地自擅。而宗室朱容藩，故偏沅巡撫李乾德以總制至，楊喬然，江甯文以巡撫至，各署清官，於是全川盡附永明王。

孫可望攻永寧，知州曾異撰死之。異撰黎昌舉人，知永寧州。賊至，州人望風欲遁。時江津進士程玉明，貢生龔懋勳在州署，謀於異撰曰：「州據盤江天險，扼吭全滇，棄之不守，非人臣義也。」異撰因激兵士，竭力拒守。賊大至，城陷，閻室自焚。至明，懋勳俱投火死，自是黔西諸郡，望風瓦解。

孫可望入雲南。可望既下貴州諸郡邑，遂直趨雲南，取會城，據之。（續事）

別見。

時蜀人死於滇者：巡按羅國瓚，夏衍處，王運開，及弟運闕。

國瓚嘉定人，崇正癸未進士，巡按雲南。衍處江津舉人，曲靖司李署道事，雲南破，衍處與國瓚書，約舉義兵，事覺，二人俱盡室死。

王運開字巨錄，夾江人，崇正庚午孝廉，爲永昌推官。可望兵攻永昌，運開結同官協力禦守，以圖外應。城陷，整衣冠向北再拜，死之。

運闕字亨錄，壬午舉人，蜀亂，往滇避禍，且以省兄。及至，永昌陷，運闕死，迺口占曰：一行來漸近永昌府，吾兄英靈如欲語。弟兄不作兩截人，魂魄何歸見父母。遂投江，滇人至今以誓忠稱之。

蜀碧卷四

起順治戊子止康熙癸卯

先是崇正中，川賊有姚天勳，黃龍，聚黨剽掠。巡撫陳士奇及道臣陳其赤，葛徵奇，郡守王行儉，巴令王錫，營將趙榮貴等，設奇來擊；斬賊一千七百有奇，生擒秦魁馬超，一斗麻，代天王等二十餘人，賊奔脫他徙。而西縣人袁韜，因姦婦事發，逃投響馬賊馬潮，呼九思等，繼逐姚黃，日事掠殺。及獻入，遂乘勢據蓬州，儀隴，南郡各地方，殺老幼，擄精壯，掘墓開墳，生死無符免者。數年間烏合衆，分爲十二大隊。時歲饑，賊以人爲食。順治二年，我巡撫李國英，大破諸賊於遂寧之曠虛壩；九思，潮等走死，韜以殘卒數百奔川東，歸莫一衛。

諸賊或稱四家，或稱十三家。袁韜，武大定，及夔州譚文，譚詣，譚宏，巫山劉體純，鄂城胡明道，金城魏玉川，施州衛王光興，皆甚著。其王有進景，果勒，張顯，劉惟靈，白蛟龍，楊炳英，李世傑等，莫可稽考，總所謂十三家賊也。

又獻忠未敗，李自成之衆，先潰出關，袁宗第，賀珍之徒，借郝搖旗，李本榮

黨守泰，李永亨等，約結十三家，出入巴渠巫峽間，則所謂西山寇也。

又各州縣亂民，號土暴子，以打衝爲名。凡胥吏之有聲者，糾衆擒之；或劫之水，或畀諸火，甚則鬻食其肉，官司束手，無可如何。而一時紳士家，豪奴悍奴，戕滅其主，起而相應。深山大谷中，豎寨柵，標旗幟，攻劫鄉里，以人爲糧，其惡殆與獻等。其時川南川北畏土暴子，甚於畏賊也。

〔戊子〕。順治五年（明孽尙分據蜀。）

蜀大饑，人相食。先是丙戌丁亥，連歲潦饑，至是彌甚。赤地千里，糶米一斗價二十金，糞麥一斗價七八金，久之亦無賣者。蒿芹木葉，取食殆盡。時有裹珍珠二升易一雞不得而殆；有持數百金，買一飽不得而死；於是人皆相食，道路饑殍，剝取殆盡。無所得，父子兄弟夫妻，轉相賊殺。其食人之法，亦有如下斃羊，縛把火，和骨爛等名目。雞肋篇所載云云也。

外王父進庵先生云：往時避寇山中，經過一茅屋，突烟騰起，疑爲居人。直入，見釜中所煮，皆人手掌腿足等物，駭愕失聲。時幸主者外出，不然難免。

家傳老云：宅外草許，有餓死於道者，某某謀夜定剝之。至則止存一頭，先爲人

所攫矣。余居時，見親族中老叟數人，目黃如蠟，詢之，皆嘆人肝所致者。

眉州民陳大玉，劉尚等，居城南外五里賀家橋。有李三樹，熟而不取，計以誑行人，使之竊李，掩擒殺食，前後所食甚衆。庚寅年事定，被害民陳大玉奉首於官，捕大玉等斬之，民始安枕。

其時瘟疫流行，有大頭瘟：頭發腫赤，大幾如斗；有馬眼睛：雙眸黃大，森然挺露；有馬蹄瘟，自膝至脛，青腫如一，狀似馬蹄；三病中者不救。

又鬼魅日晝出現，與人爭道；夜則聚於室中，喚聒不休。其名夢魂魔者：人方就枕，隱隱有物攝魂去；傍有覺者，疾呼可活，少頃難救。抹臉魔者：黃昏時，面皮自脫，若剝削然，不知所之。二物來時，形影模糊，死者甚衆，蓋殺劫之餘也。（故老云：夢魂魔可以趕逐，而抹臉魔必明火震鼓以守之，最難防備。）

又遭亂既久，城中雜樹皆鬱成林，人家貴犬，食賊所殺人肉，多齧牙若猛獸，羣聚爲窠，利刃不能攻，爲害滋甚。又多虎豹隨魅逐逐然，穿屋顛，踰牆樓而下，搜其人必真傷，斃即棄去，不盡食也。白晝入城市，遺民數十家，日報爲虎所害。有經數日，而一縣之人俱盡殘者。

諸將相攻。時全川未附，諸將據地自擅。故巡撫李乾德者，少遇異人授天書，善占驗，諸將中惟許袁韜，武大定。韜故姚黃餘孽，大定則小紅狼別部也。乾德欲與就功，結二人為心腹。先是李占春部將董子金，有萬縣湖灘之戰，韜亦返關入佛圖關，規重慶為己功。長至大會，韜自以位高，踞李上；占春不平，心惡之。乾德又陰為搆難，占春遂并惡乾德。乾德夜坐船屋，仰視星氣咄咄，謂今夕主急兵，徙步走匿崖谷。頃之，占春襲袁不克，搜乾德船，無所得，取其孳以為資。韜聞乾德亡，大哭；既迎至，甚喜。占春是日亦歸其孳。袁武遂居重慶，占春駐涪州之西寧壩，四面阻水，結萬將營，賓客多歸之。于大海置忠州花陵洞，與李唇齒。遵義守將王壽，忌于李之盛，而又欲為好於袁也，詐請占春議事，伏兵執之。軍中守者憚，占春險垣出，殺追者，一日夜歸其壩上營。辯壽與韜兩相責難，而楊展亦與壽有隙，遣子環新攻之。環新先襲殺馬應試，與祥戰，敗歸，因是諸將相惡。

袁韜，武大定歸楊展。袁武久駐重慶，士卒饑，李乾德遣人說展與合兵，因其餉，展喜，納之，誓為兄弟。徙韜屯駐為，大定屯青神，厚給其資，共犄角以勦

順治六年。是歲，明寧相國，賊復自滇入蜀。

朱容藩自稱楚世子，建行臺於夔州，稱制拜封。時楊喬然已進總督，范文老巡撫川南，呂大器以大學士來督師，皆惡容藩，共謀誅之。

李乾德使降賊袁韜，武大定，刺楊展。李占春素與展善，展以銀萬兩，米萬石餽之。袁武不說，乾德怒展遇已簡賒，陰勸袁武圖展，三人合謀。會展壽，詭稱余，置宴於廳為，請之，展坦然不疑，以一值隨往。既至，三人益為恭謹，疊相勸，展酒飛數十觥，大醉，昇之密室，令力士刺之。展起家武科，以進士第三入及第，智勇冠諸將，獻賊深畏之。川西京之起兵者，倚為長城。既死，人心解體，士無固志矣。是時已進爵善陽伯。

袁韜，武大定圍嘉定三月，陷之。袁武賺殺展，以兵圍嘉定，展子璟新方拒之。三月城陷，璟新以親丁三百騎逃出。其妻陳氏指袁武罵曰：「爾等窮來依我，我先入處以縣邑，養以多財，何負於爾？適爾我家，真喪心犬彘也！」袁武殺之，悉併展之費與衆。乾德遂勸袁武保據嘉定。日操新崇正壬午武舉，展長子。

時州生員帥正邦，母馮氏，守寡有姿，袁武強迫入贅，馮氏舉誓自刺死。

李占春聞展被害，率兵為展報仇，不勝而歸。曹顯與展鍾頸交，時亦默然而歸。樊一齋投書責乾德曰：「嘉陵賊眉間，二三遺民，不與獻忠之難者，楊將軍力也。且背施忘好，而取人杯酒之間，天下其謂我何？」乾德笑，以為救時大計，詎豎儒所能知耶？然蜀紳士無不切齒乾德者。

初，王應熊既歿，兵部尚書呂大器，奉永明王命來川。至涪州，與將軍李占春深相結；楊展及于大海，胡襄鳳，袁韜，武大定，譚宏，譚諤，譚文以下，皆受約束。大器因歷逼諸鎮，謂監軍邊陳計長曰：「楊展志大而疎，袁韜，武大定忍而奸，王祥庸懦不足仗，事尚可為乎？」復忽於石司夜遁，差貽之獨山州，鬱鬱疽發背卒。

〔庚寅〕順治七年。（賊與明孽各分據蜀。）

朱容藩敗死梁陽。容藩據夔府，自稱天下兵馬副元帥。呂大器檄李占春，于大海討之，容藩窘，遁北依二譚兵以攻石柱。占春來援，容藩兵敗，并死梁陽。

秋九月，孫可望復遣兵圍蜀。可望在滇，聞袁韜，武大定賊害楊展，將圍蜀。適上書永明王，為展訟冤。使王自奇將兵向川南，而別遣劉文秀，白文選取遼

劉文秀攻王禕於烏江，禕敗，自劍死。文秀，文選等以兵至烏江，王禕力戰不勝，自劍死。文秀降其衆二千萬，盡收邊義地。初，賊入蜀，長祚不敢窺邊義。

前後巡守，凡其等，至是敢死，聞者皆之，時已晉晉禁江伯。

劉文秀攻金沙江，攻建昌，原任長沙知縣聞死之。文秀遣別將盧名臣取重慶，而已自兵渡金沙江，攻建昌。高州兵士民在於家屯，賊兵勢衆，力不敵，曠日。『我受朝廷官，豈可從賊乎？』遂盡室自焚死。

劉文秀攻陷瀘州。寇攻瀘，指揮王自敏妻周氏，知不免，謂所親唐氏曰：『前後等死耳，他日恐其遲也。』遂携唐氏闔室自焚。同時王氏，俞氏，宋氏，唐氏，俱赴火死，皆受聘於人而未嫁者。

劉文秀攻黎州，士千戶馬亭，李華宇等戰死。初，亭，華宇及楊起泰等，佐馬京破賊於龍瀾川，賊敗去，沈黎不被寇者數年。京卒，亭襲爲千戶，文秀至，竭力拒守，被執不屈死。華宇苦戰，爲賊擒，剛之，時年八十四。指揮丁應選，亦以年老亡於陣。前共起兵富莊，姜，黃，李，奈，蔡，包，張七姓子弟頭人，俱戰死。

無一降者。（起秦亦先以老病卒。）

劉文秀攻陷榮經，知縣黃儒死之。儒福建舉人，城陷，巷戰被獲，不屈，戮於縣之開善寺。

劉文秀襲曹助於雅州，取之。助初敗賊於雅州，保據其境，與楊展相聲援。展死，助勢孤。而劉道真先以病卒，范文光因惡李乾德殺展，入山不視事。助左右無人，文秀突至，出助不意，取之。

劉文秀屯兵於天生城。城在洪雅花溪口，賊至踞之，時余飛置騎出現，為賊所圍，并殺十數人，死陣中。

〔辛卯〕順治八年。（明孽與賊尙分據蜀。）

文秀大敗袁詔，武大定於嘉定，降之。初，王自奇兵至川南，袁武拒之。及聞文秀至，撤兵還戰，六戰六勝，有輕賊心。俄而文秀以大兵壓其前，自奇從後沂流尾擊，一戰，輜輳大定大敗，悉就擒，降於賊，賊遂取嘉定。

李乾德被執，載舟中，不食者數日。屠月波澤，詔弟升德曰：「吾父死於獻也，吾不可以再辱。」遂偕升德並闔家人，俱赴水死。乾德惡楊展，蜀人惡之。其

死也，無稱之者。且曰：賊復入川，實彼召之，雖死能蔽其辜乎。

重慶復陷於賊。文秀既取嘉定，舉兵東下。而前破邊彝時，所遣別將盧名臣者，入澆州。李占春迎戰於羣豬寺口而敗。于大海在忠州，力不支，遂共放舟出夔門，走荆楚降於王師。諸將盡散，無一人敢應敵者。譚宏，譚詣，譚文，皆降文秀。

〔壬辰〕 順治九年。（是歲，四王師征蜀：川南平。）

正月，劉文秀復還雲南。文秀還雲南，令白文選守嘉定，劉鎮國守雅州。

三月，王師南征，下嘉定。我師至，鎮國，文選俱敗，挾曹助走。巡撫川南

范文光，賦詩一章，仰藥死。時安綿道詹天顏兵敗，被執，亦死之。文光內江舉人

，先官南京戶部員外。天顏龍巖人，起家選貢生。

先是師至眉州，向成功有衆五千，據守石佛棧。大兵攻之，破其柵，成功申疏

矢死，眉州平。

秋九月，樊一蘅卒。一蘅初以戶兵二部尙書加太子太傅，督諸文武恢復全川

及諸將相攻，命多不行。而袁武義揚展，王祥敗死烏江，列營兵多散，析縣惟繼

州一郡，不得志。遂謝事居山中，再聞范文光，詹天顏，朱化諸，相繼死，憂鬱

疾卒。

「癸丑年。順治十年。（是歲，王師破賊，川北平。）」

王師大破賊將劉文秀於保寧。文秀及白文選率兵來攻，大兵奮擊，破其象陣，文秀等大敗，遁去。

王師平蜀。自甲午以後，蜀地漸歸版圖。而諸賊之負固者，猶出入重慶巴峽間及順治十六年己亥，譚宏，譚詣共殺譚文；文安之率劉體仁，袁宗第，李來亨等六十營，由水道襲重慶，聞之，欲討弘詣，二人懼，率所部來降。未幾，大兵取重慶，敘州，馬湖等屬，時三郡為賊將盧名臣所據，我梅勒章京葛朝忠，總兵陳德，楊正素，水陸並進。攻破佛圖關，直抵賊巢，擒斬無數；降卒勝赦而用之，獻逆孽之擾蜀者盡矣。

初，闖賊餘孽李赤心，竄死廣西南寧間。其子來亨代領其衆，赴川東，分據川湖間，耕田自給。而先潰出關之郝搖旗，（名永忠）袁宗第，及劉二虎等，共依結之。時獻黨羅益，永忠等尙據巴東。康熙元年壬寅，冬十二月，我總督李國英，奉

旨統秦、豫、廣三省兵將，會四川進剿，師駐萬縣。賊棄夔州，圖英兵至夔，道路榛莽，伐山開徑以入。二年癸卯，元日，遣奪羊耳山，宗第遁入深箐。我師屯七里場，宗第屯茶園坪，山勢徒絕，諸將攀藤而上，宗第敗走巴東。大兵追及巫山，遂據其城。衆議移守夔門，督師計巫山地勢卑狹，雖驍驍不便，可利固守。於是深溝高壘，具炮石，城下樹柵花橋，橋外挑品字坑，賊至不得進，又於城外高處，立敵樓以防偵探。具甫備，郝永忠，劉體純合數萬衆，攻巫山甚急。我兵出戰，體純等敗走。適陝西會剿兵至陳家坡，奎老木空，體純自縊。大兵乘勝追至黃草坪，永忠，宗第皆授首。惟李來亨居茅麓山，高險難攻。我兵四面圍之，來亨出入地名通梁，路徑懸絕，我師蒙霧直上，遂奪通梁。來亨力窮勢迫，八月初六日，焚其妻子自縊；茅麓山破，馬騰雲，拓天寶，王光興俱納款投誠。至是，闕孽之在蜀所謂西山寇者，悉盡。全蜀收入版圖，一統萬世，蜀人始獲享昇平之福矣。

附記

江津曹立卿，府學生也，賦性端方，爲鄉里所矜式。煤山之變，公聞之，北向

泣血，悲憤成疾。及賊據川，懸偽職，逼勒士紳。公誓死不從。疾劇，戒子儀曰：「吾家世受國恩，汝又驅冠登賢書，茲大節攸關之日，失身取義，止爭些子。吾一身自反無愧，可謂得全，爾勉之！」為問，曰：「我此時若存一貪生念，便如烈火燒身；想到守身全節，即入清涼境界。」囑畢而逝。

次江宿士敏，字元魯，崇正內子孝廉，賊官至邑，迫之出，伴隱之。治裝赴省，至于佛崖，策馬投江，賊信其已死，不復問。已而潛過江岸，乘夜走雅州山中，易姓名以節終。

宋文翼字怒飛，丹稜人，以應貢入國學，授蜀涪長史，甲申，巡撫陳士奇，巡按劉之渤重其才，授以監軍事。及歐破成都，歸隱深山，不出。

魏孟旋川西舉人，嘗起兵復雅州，復取與州劉道真合兵攻邛，不克，退守沈黎，後不知所終。

汪光翰字文輝，婺源人。竟稜胡恆官川南道，光翰為幕客。獻兵至臨邛，恆命光翰出調兵，并撤寧越守備楊起泰，將兵援邛。未至而城陷，與其子士驊戰死，聞門百口遇害。惟士驊妻朱氏，洎幼子峨生得脫，匿民間，隨士驊母舅陳君美者，轉

從蔡經。降賊武大定駐紮定，聞朱氏有殊色，劫致之，朱汚面毀容以免，堅操撫孤。光翰聞，與蔡經得朱氏母所在，事之甚謹，值劍南大饑，平糶七金。光翰不避刀俎，多方保護之，母子迺得全，自是或服賈，或課家，或為僧，從者羸瘠，以糲糧粥，世餘年不倦。朱教子極嚴，賊生亦讀書知自奮，能文章矣，蜀平，挾路通，光翰迺躬送朱氏母子歸竟陵。於是楚蜀莫不高朱之節，誦光翰之義，以為忠臣孝子之報云。又有鍾之綬者，字楷士，亦竟陵人。從胡公入蜀，遊峨眉遂不歸。聞胡公父子殉義，迺自瓦屋山至蔡經，與光翰同撫孤兒，歷八年所，入滇，至昆陽死。

王承祖，劍州御史梁之棟僕也。獻據蜀，之棟子田壁知不免，止一五歲兒，名繩武，召承祖夫婦歸之曰：「一線之脈，盡寄於汝，其善保之！」梁氏一家俱遇害，承祖負繩武匿己子走，賊追及，棄己子而匿繩武巖穴中，得脫後土賊起，知繩武所在，欲奪其質。承祖負之乞食山中，及賊息始出，承祖為之耕耘婚娶，延師教訓，至本朝庚子，舉於鄉。

曹清，明末名士也，獻逆後，奉永明王命，來幸夾江。其時四野蕭條，烟戶鮮少。

。積至，招流亡。撫餘燼；又急救士人，以時訓課。嘗見城外大明寺。考錄儒童請
云：「高樓野望影簫簫，盡日無僧伴寂寥。寺號大明知一統，梁題萬歷紀先朝。治
軍八已霜生髮，說士猶然劍繫腰。濁酒一杯聊自過，平原芳草倍魂銷。」時縣署燬
於賊，故於此試士。公所作有「鵲血集」，皆亡國之音云。

李甲湖廣蒲圻人，由舉人知雙流縣。崇正甲申，委署建昌監理廳。至榮經，值
賊犯雅安，義師戰潰，甲隨師奔走，力竭死。一僕守甲喪，數年，楚路通，始載以
歸。

獨 富順盧元卿，字調元，天啓丁卯解元，累官陝西寧夏道。闖賊陷秦，託迹黃冠
，潛遁秦徽間。自題云：「生平志氣凌霄漢，自許惟憑忠孝心，家國陸沈身板蕩，
空拋血泪寄兒孫。」卒，葬於隴，徵人墓誌祀之。

雷雨津字起劍，井研人崇正甲戌進士，官兵部。嘗過楚，題洞庭廟云：「我是
人龍君亦龍，吾今胡爲乎泥中？憑君借得青鸞雨，手攬風雲滿太空。」甲申，從張
公玉箴監軍，死。（其子庭，後知吳江縣。）

李俊英南郡人，府學生。桃黃賊掠南郡，俊英泣誓衆，起兵，旬日得千人。

禦賊江岸，屢戰俱捷，賊不敢南。日久糧匱，其弟泣告曰：「我等國矢石，城中人相繼遁去，無援矣！曷暫退？」俊英叱之曰：「寧為君父死，不為一身生。」自是無敢言退者。賊討窘，將引還。會同事有忌俊英者，噪而南奔，賊得從下游渡，圍之數重。俊英奮勇突圍，多殺傷，不得出；還至江岸，投水死。

劉養貞，大邑人，以進士任湖廣漢陽府推官，陞部郎。闖賊犯都，懷宗崩國，養貞為持服，蚤暮悲號不輟。食貧邸舍，以賣卜為生，人呼為劉孝子，病終於燕京。

哀蜀藩

天社星墮古社壇，杜鵑聲盡石苔癩。井花清冷無人汲，留得丹心萬古寒。（張榮華）

邊徼錫封麟少子，蜀王臺殿獨崔嵬。誰從輦路鳴驥過，猶記宣門拜刺來。晉井寒泉沈鳳羽，天街白日走龍媒。短牆桃李家家發，畫角聲中杜宇哀。

陸海塵飛井絡昏，錦城茅屋半江村。遺宮日落牛羊過，野市人稀虎豹蹲。禮樹

冥冥香徑遠，海棠蘊蘊翠雲繁。摩訶但有支離石，尙其銅駝臥草根。(呂澹)

萬曆末年，民間好葉子戲，圖宋時山東羣盜宋江姓名於牌而鬥之，至崇正時大盛。法以百貫活減爲勝負，曰鬪，曰獻，曰大順。其後皆驗云。

崇正十七年正月，銅仁邊界掘出古碑，有字三行云：「東也流西也流，流到天南有盡頭。張也敗李也敗，敗出一個好世界。」或以爲武侯所遺云。

彰瑄字予白，永川人，崇正時以進士爲給事中。闖入京，脅降不從，自刎死。顧鏊號青城，成都人，崇正時進士，爲給事中。闖入，自刎未絕，復被執，毒拷，罵賊死。

余飛傳

泗蓮彭

洪雅西四十里，有鄉曰花溪。背枕飛仙關；其前大小關山，屏峙溪口；其外限以青衣江，江濤洶湧，急不能渡；其地土泉肥衍；其人饒財穀，重去其鄉；殆天所設以衛養居民者也。甲申，穰賊至，土人余飛，聚衆詢之曰：「賊來，生乎？死乎？」曰：「死。」「願賊榮乎？辱乎？」曰：「辱。」「逃可免乎？」曰：「不敢。」

類。一曰：一婦是，飛策決矣。飛輒吾鄉，地險而殺足，無匪人竄伏其間，計惟以死抗耳。」衆曰：「惟命。」蓋飛勇健，以從義稱，言出，人莫敢違也。

飛刑性瀝酒，誓衆於神，曰：「我等與賊，義不兩全。有一人從賊者，殺其人；一家順賊者，誅其家。」誓畢，戶插壯勇年二十及四十者，得數千人。塞扼保險，造刀仗鳥銃，壘石數大段，備飛擊之用。賊至，飛選勇士伏左右山谷中，山崗遍樹旗幟，又決大堰之水灌田，而日以羸弱迎敵溪口。其時賊氣甚銳，自無飛。戰方合，飛卻陽北，賊追逐入溪，左右伏發，翼而擊之。飛反戈衝突，賊大敗，顧望山間，疑不敢上。沿田溪走，徑狹，騎步蜂擁，陷田中不能出，擒斬二千人。其遁者，爲鳥銃飛石所斃及遺半；賊氣沮喪，遠徙去。飛退賊後，益修險詭；寇來則戰，去則耕，如是者二年。

其後爲撫南劉文秀，駐兵天生段，飛單騎出覘，被圍，不能脫；力斬數十人，死陣中。飛死，衆遵其法，圍營自保。時越險獲賊，得賊謀輒殺之，賊終不能加。至今居民，猶勝國時土著云。

飛嘗言凜凜，有烈士風。而設奇殺敵，動合機宜。吳公差強人意，應應一致國

鐵脚板磚 (附向成功)

彭遵泗

鐵脚板者，眉之鄙民也。姓陳，名登暉，生有膽識，膂力過人。家貧，獵獸自給。常赤足逐鹿豕，奔走斬竹中里許，而足不傷。人目之曰：鐵脚板也。登暉曰：呼我甚當。以是足不着履，行際止及脛，率以為常。

賊據成都，遣僞將狄三品賂眉，先期傳示云：「陰城毒劇。」民不語，攜老幼入城。乙酉正月五日，賊驅城中人至田原上，盡殺之；又搜戮四鄉居民。登暉突起，忿言曰：「洗頸待死，與抗賊殺死，等死。奈何袖手待盡耶？」遂裂白衣為旗，招各山亡命少壯，大書於上曰：敢與殘忍流賊張獻忠敵者，從我！數月內不期而集者千人。登暉執臘械，負柴弓竹矢，赤足先驅，千人者各執白楮相隨，緣城而種泉河，斬木列柵，標所書白旗於前，名曰：「鐵勝。」鐵勝者：取已勝賊之義也。與賊持，前後無難甚衆。賊大懼，取道潛移東館。登暉又令民兵數百，具美酒，輪為投願者油賊。前將之營中，登暉率衆大至，鳴金鼓，火攻賊營。數百人從中噪

而應之，內外夾攻賊衆大亂，死者不可計數，迺遁去。於是眉之多月鏖，斑竹王，二郎壩諸村，各聚衆自守，皆名其營爲鐵勝。賊聞之，不敢逼；而鐵脚板之名，大播南川。

嘉定向成功，亦起師拒賊，有衆五千。欲節轄登輝，不從，率兵圍之甘溪口。登輝勢弱不敵，力戰死之。眉之人慕登輝之庇，思其功，咸稱鐵脚板云。

成功既殺登輝，駐兵石佛站，修木城，鑿壕塹，招集三萬餘人，分五營靖四，抗拒官兵。丁亥三月二十八日，我朝肅王以大兵王，攻破木城，成功中流矢以死，其黨迺平。

史氏丹溪生曰：陳登輝不忍桑梓之難，冒萬死，抒公忿。歸其所爲，一方之廣涉也。向成功可謂頑民矣！其殺登輝，意何爲乎？毋亦好上人，忘利害，迺其鄰之風氣歟？

白衣一呼，足撼賊魄；而布置殺賊，何智與膽俱也？古云：「亂世多才，」信然！

劉道貞傳

彭通撰

劉道貞字墨仙，天啓辛酉孝廉也。其族世襲黎州指揮，獨道貞家隴邛，爲邛人，以文學顯。初邛州有登科者，建旌坊，虐使其鄉。簡富民入戶，歲收牌烟繻錢，名曰免差，官不能難，沿爲紳例，里中苦之。至道貞盡謝去，曰：「吾忍以一科累寒梓哉？」州人高其德。

道貞敏行古直，其學六經百氏，無所不窺，尤刻意兵家言。崇正甲申，麟遊歸成都，遣兵四出。道貞語子暎度曰：「邛州控制黎雅建昌，爲川南門戶，沿邊土司，可聯以守，惜猝不及備耳。」未幾，僞參將張某陷地至邛，道貞策殺之，棄家走沈黎，激屬士漢李衛等共抗賊，而身自資軍於曹勳。曹勳者，亦黎州世襲指揮也。先奉調守成都，軍於門，賊入，獲焉。同輩皆斬，次及勳，勳遽呼奮起，絕其縛，還奪行刑刀，殺數人，瀾江脫口。至是，起師洪雅。

道貞之去邛也，賊帥狄三品，王復臣等再至，巡道胡恆檄寧越都司樓起素入援，未及而城破，恆率州牧徐孔徒巷戰，死之，賊遂遠陷雅州，分其軍爲二，一走黎

經一循江下攻洪雅。勦率衆保拒小關山，山去邑西南四十里，連崗蟠，中一徑，
 黃石錯雜。賊至不得過，遂騎兵薄隘口。清貞時以李衛軍來，謀遣曠度由山石伏
 行渡青衣江，轉襲賊後。賊聞，曹勳自上望之，挺刃迎賊，援袍射以從，斬前鋒
 十數騎。賊返走，騎鬪塞不可退。曠度等自下揮短刀，仰面疾攻；方蹙賊，絕其徑
 ，賊衆數千，悉墮塵壑中。復臣等踐死人，實匿深營以免，喪失衣甲器械亡算。賊
 入蜀後，所至摧朽，無敢禦者；至是始畏蜀人。又以勳前絕縛殺行刑者亡也，益憚
 之，號曰曹軍，而目道真伯溫先生云。

是時寧越都司楊起泰奉檄授邛，至榮經遇賊，合所官丁應選，千戶馬京，逆
 戰於龍觀川，大破之。斬僞總兵，賊西路俱敗。於是道真曰：一寇膽喪矣，乘此追
 亡，曠可復也。令曠度引軍疾馳逐賊。

用西舉人郝孟旋者，新起師復雅，斬僞牧，會而之東，圍邛城數日，雖克。會
 賊犬師劉文秀，以重兵來爭，勢不敵，退歸。天全六番招討使高克禮，楊之明者，

兩相搆怨。高款於賊，明善僑欲衆亂弑克，與高合。而明方達成都進士朱俸尹，用
 北舉人鄭延壽兵，共討賊。僑先導賊至，敗明等於飛仙關，虜殺之，雅州復陷。道一

道真駐紮，科士兵，募壯勇，謀進取策。邊聞之，憤懣嘔血，臥疾不起，語勸曰：「吾以一書生，破家討賊，意借公忠勇之氣，報朝廷三百年養士之恩。今病至此，死有餘恨矣，願公勉力，無墮前功！」丙戌春正月，道真卒於黎城。

公爲人廉幹縝密，時四方師起，羽檄交馳，外應內謀，事無留滯。又番把自等戰歸，自出金帛酒醴曲勞之，人爭爲用，嚴禁以內，二年不獲寇害者，及佐勦之力也，初走沈黎時，夫人王氏率家屬自山，避西山，賊復執之，及緊度圍邛，環刃械頸，置城上，令招其子，夫人罵賊不從。賊怒，斷其舌，磔屍置之城外，舉家殉焉。後一年，緊度軍軍遇賊，同孟旋力戰以死。其妻馮氏有詩名，載邛乘。

史氏丹溪生曰：儒者習稱道德，恥談兵，臨難縮縮無所施也，以其術爲世詬病。先生以一旅師，扼險出奇，摧巨寇，智勇之略，豈不以學與？或謂先生喜逃禪，芥視生死禍福，范仲淹曰：「討仇終有恨，釋佛竟無成。」嗚呼！此其所以爲先生乎！今至臨邛，訪其軼事，竊思忠臣孝子義夫烈婦，劉氏之門幃矣！皎皎乎，猶水嶽山永存古也。

頭緒紛繁，卻序得簡淨不冗，史才也！（樂齋）

是仙大帥。吾為士夫。在不能。每看。曲。一門。烈。烟。烟。烟。烟。百世。下。令人。驚。鳴。也。昌黎所云。『濶。濶。濶。濶。濶。濶。』此人也。〔又評〕

楊展

彭遵酒

前明總兵管轄楊展者。字子樑。嘉定人。其七尺有咫。性剛。負文武。姿。老。工。騎。射。少。應。童子。試。參。政。廖。大。亨。一。見。器。之。曰。『此。將。材。也。』。遂。舉。崇。正。己。癸。武。科。北。上。挾。強。弓。十。十。矢。驅。一。衛。行。遇。賊。劫。其。臺。展。笑。曰。『爾。輩。利。吾。有。耶。』吾。與。爾。鬥。射。約。過。百。步。外。執。強。箭。為。的。吾。射。不。中。聽。汝。取。之。『賊。如。言。一。發。破。其。幹。賊。驚。敗。去。臨。試。閱。貴。人。有。馬。凶。悍。難。制。挽。以。鐵。轡。號。於。庭。曰。『能。騎。者。予。第。』。衆。愕。躍。解。應。展。持。弓。矢。排。衆。突。前。奪。馬。騰。躍。而。上。縱。逐。迴。旋。尤。發。矢。九。中。走。馬。揚。聲。曰。『四。川。楊。展。也。』。爾。貴。驕。服。展。名。遂。震。京。師。於是。成。進。士。第。三。人。授。遊。擊。將。軍。

時。秦。寇。方。熾。魏。延。深。重。武。臣。雲。隨。展。參。將。以。愛。家。居。值。蜀。亂。鄉。盜。縱。橫。嘗。與。族。子。踏。月。江。邊。隔。岸。影。見。人。行。諦。視。曰。『此。賊。也。』射。之。應。弦。而。斃。視。其。人。

，果據羅星者，人以其畏服之。

甲申，獻逆據成都，僭號改元，遣僞將四路。展起兵轉為，會閩節王應麟啟至

，即從總督樊一筠，及遊擊馬應試，余朝宗等，攻敘州。力戰，復其城，走僞都督

張化龍，又擊敗馮變禮，遂次第收嘉眉諸邑。於是黎州指揮曹勛，副使范文光，起

洪雅；士司馬京起繁經；為展聲援。遣民潰卒多歸之，衆至數萬

時賊遣劉文秀，狄三品等來侵，大敗還。擄總兵，歲饑，人相食，展遣使告

羅給楚，自縉雜以下，至弟子員，皆給資。農民手牛種，使擇地而耕，顯從戎者補

伍，任工雜流，各以藝就養；孤貧無告者廩之。又設竹筏數千於同河，濟榮城富順

之巡難者，俾居恩經，瓦屋諸山。而令其子環新屯田於峨眉，歲獲粟數千，蜀南賴

之。

獻忠忿展盡取故地，又怒川人之不附己也，大殺成都居民，率衆百萬，蔽江而

下。展起兵逆之，戰於彭山，分左右翼衝拒而別遣小河載火器以攻賊舟。兵交，風

大作，賊舟火，展身先士卒，殲諸鋒數人，賊崩敗反走江口。江南兩岸逼仄，前後

數千艘，首尾相啣，驟不能退。風烈火猛，勢奪燎原，展急登岸扼攻，鎗銃奪矢，

百道俱發。賊舟盡焚，士卒墜燭幾盡。所掠金玉珠寶，及銀籍數千百，悉沈水底。賊從別道逃免。旋奔川北。展至漢州，封其屍而還。

是時展威名大震，巴蜀之起兵拒賊者，皆倚為長城。袁韜，武大定者，縣困來

奔，韜故募黃十三家賊，而大定則小紅狼別部也，展愛其勇，推必任之。命大定守

春神，韜守隴為，鼎足備賊。

偏沅巡撫李乾德，初以總制來蜀，獨許袁武，深相結。至是，韜與總兵李占春

相惡。展素厚占春，時通餽遺。韜不悅，乾因說韜殺展，大定亦忌展富，三人合謀

，請展詣隴為，介展壽。展欲往，其子璟新諫曰：「近觀二人，意殊怨望，須察之

。」不聽。及出，乘所愛白馬，同蓄其衣者三。展厲聲曰：「吾不懼獻忠，豈懼他

人耶？」蓋展破賊後，多自矜，又過任人；而乾德以展遇己簡賂，日夜慙韜除展。

展不悟，佩劍一僅，扁舟南下，袁武迎之，偽為恭謹者。展坦然入帳，帶大冠痛

飲，日暮沈醉，袁武解展劍，引入別室，使勇士往刺之。展寐後，目不交睫，睛光

炯炯射人，提刀者三至不敢動。展僅云：「無畏也。」遂縛展，展驚，知有變，伴

以水飲。一僅止之，展遂遇害。展素精五行遁術，得水可免。

其死也，實僅促之云。時年四十五，己丑歲。華陽伯則破賊時永明王所晉爵勳也。

袁武旣殺展，引兵圍嘉定，三月，破其城，璟新逃去，妻陳氏罵賊死，家殘焉。時僞帥孫可舉者，方據滇，聞展死，使王自奇將兵向川南，而別遣劉文秀等渡金沙江取曹勳，而襲其。袁武方詎自奇，聞之，還與文秀戰，大敗，俱降賊，乾德赴水死，賊再據蜀。

初，督師應熊以賊襲殺平蜀侯管英，走盛節死。兵部尙書呂大器自柳州至，永明王即命代之。大器逼歷諸蠻，太息謂參軍陳計長曰：「楊展志大而疎，袁韜，武大定忍而好殺，王祥庸懦不足仗，蜀事尙可爲乎？」然自展死後，諸將解盞，賊復入，無敢抗者。於是烽火驟聞，又十餘年而後定。至今談展事者，猶追念明息，稱楊侯不壞云。

史氏丹溪生曰：泗王父玉吾公，少適嘉定，與楊侯公子璟新交，公子兄事王父，及難作，挺身來歸，袁武驟擊，至父耳邊，策，歸駿馮遣之，而身詣賊窟，告以救，復令人導道，固迂其途，追公子至新津，公子已渡江，斬舟人，沉船於水，賊遂望不得渡，以故公子免，而余家亦無所害。余因識楊侯事甚詳。觀其經理流

亡，奧其所以殺敵致果，洵平文武兼才也。而取人杯酒，自壞長城，西充之罪，庸可追乎？公子去也，之投誠我師，授參將，後復父仇，擅殺落職。家居十餘年，以壽終。

楊侯存亡，實關西蜀，此傳不徒作也。其排場比次，直追班馬；陳范諸公，不免以詞氣累其體矣。固是史才！（蔡修萊跋）

南京郵政信箱133號（通信處）

，，建康路502號（住所）

上海外灘南京路裏路（陳將軍舒科長………）（辦公處）

